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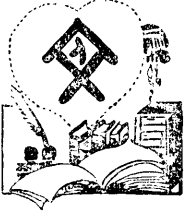
510
396.3

黃孝方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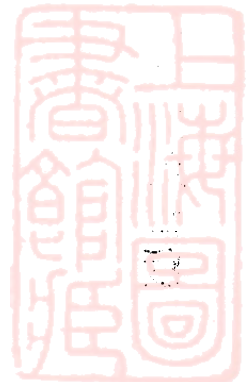
山東舊濟南道屬農村經濟調查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出版





登記 34980
 書碼 396.392/85-101
 到期 24/4/25
 價格 \$0.35
 備註 _____





A541 212 0011 8453B



山東舊濟南道屬農村經濟調查

目次

一、農產品之價格.....(三)

附：(一)農產品之價格及銷售地點表、(二)魯省各縣小麥價格比較圖、(三)各縣花生黃豆之價格比較圖、

(三)各縣棉花高粱穀米價格比較圖、(四)各縣黑豆綠豆芝麻玉蜀黍價格比較圖、(五)各縣農產特產品價格比較圖

二、日用品之貴賤.....(七)

附：(2)日用品之貴賤表、(六)各縣煤油價格比較圖、(七)各縣洋紗價格比較圖、(八)各縣煤炭價格比較圖

、(九)各縣糖類價格比較圖、(十)各縣食鹽價格比較圖、(十一)各縣布類價格比較圖、(十二)各縣火柴價格比較圖

三、農民之負擔.....(一一)

附：(3)農民之負擔表、(十三)各縣農民負擔比較圖

四、地價之低落.....(一五)

附：(4)各縣地價低落表、(十四)各縣上等地價圖、(十五)各縣中等地價圖、(十六)各縣下等地價圖

五、人工之低賤.....(一七)

附：(5)人工工資低減表、(十七)各縣農民日工資比較圖、(十八)各縣農民月工資比較圖、(十九)各縣

農民年工資比較圖

目

次

二



山東舊濟南道屬農村經濟調查

黃孝方

中國農村經濟破產，時至今日，已達於最後階段。近年，因此問題之嚴重，已引起舉國人士之注意。於是「鄉村建設」「復興農村」等名詞，遂亦喧騰上下。此非主觀上之理想，實客觀事實之緊迫，促之不能不憬悟耳！

中國問題爲世界問題之一部，當此世界經濟大恐慌之今日，各國經濟枯窘亦皆疲於應付，中國尤難例外。中國以政治不上軌道，內外交侵，加以苛捐雜稅人禍天災等關係之輾轉相因，遂致農村之破壞，層加深重無已。

山東久處於日人經濟勢力威脅之下，尤以膠濟鐵路沿線一帶，完全爲日人所把持；況以歷年軍匪戰事摧殘、官紳災荒之剝削侵襲，人民元氣已喪失殆盡，又際此經濟局勢最嚴重之今日，自然尤感困難。據申報所載關於山東農村經濟破產調查：「山東近因外貨傾銷關係，每年金錢流往外國者，達四萬萬元以上。因農產收入之減斷而損失者，二十二年當在一萬一千萬元以上。因東三省被日人強佔，每年應有之收入一萬三千萬元，亦皆化爲烏有。又加農村破產，五穀堆積，推銷不動，而一方面應有之關稅地方稅及一切擔負仍須照舊繳收。以價值極廉推銷不動之糧食土產品，而欲以抵抗必須品之外貨傾銷，焉得不敗。」由上面不精確之統計數字觀之已足驚人，況事實上尙有甚於此者乎！山東近年雖被稱爲政治清明區域；然問題皆爲整個的、連繫的，非單獨力量所可解決，故在整個中國混淆散亂之今日，山東固亦無力以脫此厄局！

鄉村建設最淺近之意義，即爲救濟鄉村。然如何以救濟鄉村，是必自澈底認識事實瞭解事實處着手不可。自事實所得出之辦法，方不致陷於隔靴搔癢之弊；故理解事實，實爲從事於鄉村運動者之最初步切要工作。本院對鄉村工作之理想，亦完全以此爲鵠目；而更進一步之形式，即爲以鄉村運動者作爲一廣大的文化運動團體，即以本院作爲後方較大之研究機關，而更上連繫於大社會中之各種專門研究機關。前方即以本院畢業學生，作爲攻入鄉村之先鋒戰士，實地加入鄉村工作，與農民打成一氣。一面將所學得之新知識、新技術，漸漸移之於鄉村；一面更將在鄉村中所感到之疑難問題，上達之於後方研究機關。研究機關從事於解決方術之探討，再轉之於鄉村。如此循環不已，此整個工作始有活力，始可落於實際。

本院第一屆訓練部結業後，仍回舊濟南道屬各縣辦理民衆學校，所感之問題殊多，尤以農村經濟之破產，爲最當前劇烈之問題。本文即係根據於各縣同學之關於農村經濟通訊彙集而成。但以各縣情形不同，尤以度量衡及幣制之不統一，書函往返，頗費時日。再則各縣對統計制度幾無所有，即有亦爲偽造臆測，不足取信，故求對一縣之輸出輸入等得一確實數字，實爲不可能之事；以故，亦祇能就農村最切實際處着手搜集。惟土產價格及銷路問題，若無輸出之整個統計，似不能表示銷路遲滯至若何程度；然以此項材料無法尋得，亦祇有從缺。但此亦非甚大缺點；蓋以價格與銷路實有最密切之關係，（物價廉當然其銷路不佳，銷路佳則價格必昂）由價格之低落，已足證明銷路之遲滯也。

調查日期：爲二十二年十二月。表中所列二十一年之比較數字，亦皆爲最確實可靠之記載。惟一縣中情形又多不同，茲將各縣民衆學校所在地列下，以示調查範圍：

桓台——一區田鎮	博山——七區太河	泰安——四區山口鎮
萊蕪——二區口鎮	高苑——三區寨子	利津——三區西坡莊五股道
無棣——二區三白楊	濟陽——一區中山村	霑化——四區季姜堂
惠民——五區劉家集	青城——三區八里莊	陽信——五區
淄川——九區澧水鎮	長山——五區	濱縣——二區五區
齊河——八區	長清——二區董家崗	章邱——八區
肥城——五區	樂陵——五區王家集	齊東——六區興文鎮

調查事項，計分五類：(一)農產品之價格；(二)日用品之貴賤；(三)農民之負擔；(四)地價之漲落；(五)人工之貴賤。茲依次分列如下：

(一)農產品之價格

農產品係指農產主要者而言。但各縣情形不同，如肥城之桃，樂陵之棗等，皆極有關於農村經濟者，故本表中亦含有副產品。農產品之最主要者為：麥、豆、花生、穀子、棉花等，其中除棉花外，任何農產品之價格皆狂跌甚劇，而銷路亦異常遲滯。如花生一項，青島則多日無行情。即棉花一項，亦僅少數縣份價格較高，或能保持平衡。但此亦非正常狀態，僅由交通不便，或其他特殊情形使然，不足以示棉業之尚能維持也。茲將各縣報告之意見，分述如次：

甲、農產品價格跌落及滯銷之原因。穀賤傷農實為中國之普遍現象；而銷路之遲滯，尤足以影響於農產品價格之低落。總合各方對此問題之意見如下——

1 因豐收關係：近年來各地豐收，均在八成以上，家給戶足，供過於求，自然因過剩關係，而致價格低落。況產量雖激增，銷路反形銳減；向外運銷既不可能，本地更無路銷售，遂形停滯狀態。

2 農民之担負過重：農民大多皆積債纍纍，無法償補，故新穀登場，即急於求售；求售愈多，銷路愈減，價格亦愈低。

3 外國糧食大宗傾銷：外國農產品亦呈過剩現象，爭向我國搶奪市場；即以小麥一項而論，青島一埠二十年度計為三四，六七六，一五四海關斤，二十一年度為三五，九六一，五九四海關斤，二十二年度自一月至六月已達四四，九六五，九〇八海關斤之多。其他糧食入口之數，當亦不在少數。外國糧食施行其強霸之傾銷政策，中國農產品，只有甘受凌逼。

4 棉麥借款之影響：政府與美國締約借款，以棉麥抵價運銷中國，一切商業家及專門糧食販皆心懷警惕，以致影響糧食銷路。

5 商人操縱：一般商人見糧價不穩，故意揚言恫嚇，使囤糧者不敢囤，賣糧者又賣不出，乘機操縱市場，從中牟利。農民既不明瞭外面形勢，又散無組織，無法以少量生產向外運銷，祇有乾受剝削。

6 交通不便運費昂貴：各縣交通頗多不便，以汽車載運糧食既不可能，而大車載運亦極麻煩，更以火車運費亦高於外國糧食運費，故頗難與外商競爭。

7 苛捐雜稅影響：糧食出境，須受檢查，多有假借名義，故意留難，藉故勒索；更有無賴小竊，敲詐偷盜；遂致加重成算，更或大蝕原本，一般小商人不敢再問津矣！

8 人民之購買力薄弱：農村破產，金融枯竭，農民以清償債務，每售罄其所有，度其最低級之生活；

故一方則糧食充斥，而另一方則不免於餓殍也。

9 外國高築關稅，使我國農產品不能輸出；如花生一項實為農民經濟之命脈，農民全年之花費幾完全憑賴於此。據尹喆鼎先生「山東之落花生」一文（載檢驗季刊）所言：『山東落花生之栽培面積約三，二六七，〇五二畝，約占全省耕作地面積百分之三・〇八，約占全國栽培面積百分之十六強；其出產是假定平均每畝以三担計，亦當六〇，九四八，〇〇〇担之多。』花生及花生油每年出口額至少應在三千萬元以上，今年則因外稅提高致農產品絕無行市，堆積不銷。

至於副產品之感受同樣命運，亦非無故：

10 因糧食之銷路停滯，需要麻袋之路，日漸減少，故影響麻價之低落。

11 因外貨之傾銷，致土布及繭絲無法發展。

12 至棗、桃、梨、韭、蒜、葱等，非日常生活之必需品，糧價低落，而人民之購買力又低，自亦不能不低價滯銷；況此類果品無新式方法裝置運輸，欲得高價，尤屬不易。

梁漱溟先生著

鄉村建設論文集出版

定價每冊五角外埠加購郵費在內
要掛號郵寄者、外加附郵票八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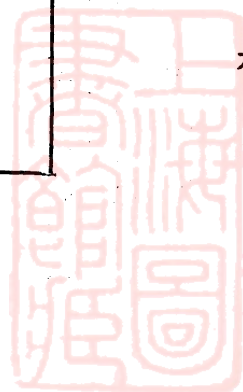
本書係輯梁漱溟先生最近二年來比較重要的文字或言論而成，凡十四篇，都十萬餘言，用四號字十六開報紙印成一冊現已出版。特此露布，以告關心鄉建問題者。——發行處：山東鄒平研究院出版股，又濟南研究院辦公處。

本院 出版及代售書報目覽

本 刊	每月出版三期(定價每期四分)	
訂價	全年一元, 半年五角五分	
鄉村建設旬刊彙要第一集	一冊三角
鄉農學校專號	一冊四角
社會調查及鄒平社會	一冊二角
中國造林學	一冊二角
村學鄉學須知	一冊一角
鄉平鄉村自衛實驗報告	一冊二角
中國民族自救運動之最後覺悟——村治論文集(梁漱溟著)	一冊一元八角
東西文化及其哲學(梁漱溟著)	一冊八角
桂林梁先生遺書	四冊二元
農村自衛研究(王怡柯著)	一冊一元
生產教育之理論與實施(吳麗泉著)	一冊三角
村治之理論與實施	一冊八角
農業經濟學(董時進著)	一冊一元二角
董時進論文及演說詞(董時進著)	一冊八角

——發售處：山東(鄒平)鄉村建設研究院出版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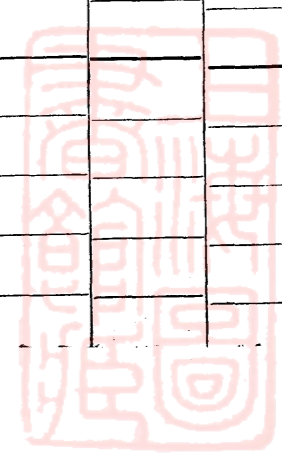
郵票代洋十足通用
郵費在內掛號另加



第一表 農產品之價格及銷售地點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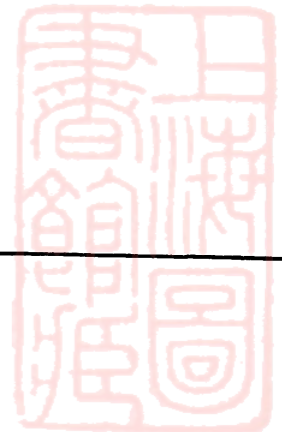
附註 · 本表各農產品之價格概以百斤計算每斤爲十六兩

品名	縣別 價格	桓	博	泰	萊	高	利	無	濟	霑	惠	青	陽	淄	長	濱	齊	長	章	肥	樂	齊	總計	
		台	山	安	蕪	苑	津	棣	陽	化	民	城	信	川	山	縣	河	清	邱	城	陵	東		
小麥	二十一年價格	5.0	5.2	5.0	4.2	4.5	5.0	6.5	6.0	5.0	6.0	6.0	6.0	6.0	5.8	6.0	7.5	6.0	5.6	5.2	5.8	5.5	117.8	
	二十二年價格	3.2	4.3	3.2	3.2	3.3	3.4	3.5	3.5	3.2	3.5	3.5	3.3	3.4	3.2	3.5	4.3	3.5	3.5	3.4	3.9	4.1	73.9	
	增減百分比	-36%	-7.4%	-36%	-23.9%	-26.7%	-32%	-46.2%	-41.7%	-36%	-41.7%	-41.7%	-42.7%	-43.4%	-44.9%	-41.7%	-42.7%	-41.7%	-37.5%	-32.7%	-32.8%	-25.5%	-37.3%	
	銷路	二十一年 濟南 周村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青島	二十一年 濟南 青島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青島 濟南	二十一年 青島 濟南	二十一年 青島 濟南	二十一年 青島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花生	二十一年價格			7.3	7.5		7.5		6.0	8.0							6.5			6.0		6.0	54.8	
	二十二年價格			3.8	4.1		3.4		3.0	3.7							3.4			3.0		3.0	27.4	
	增減百分比			-48%	-45.4%		-54.7%		-50%	-53.8%							-47.7%			-50%		-50%	-95%	
	銷路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黃豆	二十一年價格		5.0	5.2			5.5		3.5	5.2			4.5			5.2	4.3					3.5	41.3	
	二十二年價格		4.8	2.5			2.4		2.0	2.5			2.7			3.0	2.5					2.5	24.9	
	增減百分比		-4%	-52%			-56.4%		-43.9%	-52%			-40%			-42.4%	-41.9%						-28.6%	-40.6%
	銷路	二十一年 濟南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二十一年 青島	
棉花	二十一年價格		38.0			25.0		25.0			20.0	22.0		22.0		22.0	28.0	24.0			20.0	25.0	271.0	
	二十二年價格		25.0			16.0		16.0			16.0	17.0		20.0		18.0	31.2	26.0			22.0	17.0	224.2	
	增減百分比		-34.3%			-36%		-36%			-20%	-22.8%		-10%		-18.2%	+10.3%	+7.7%			+9.1%	-32%	-17.3%	
	銷路	二十一年 本地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高粱	二十一年價格	4.0	4.0					4.0		4.0	4.2		2.8			4.0						3.0	29.8	
	二十二年價格	2.0	3.0					2.1		1.8	2.5		2.4			2.0						2.5	18.3	
	增減百分比	-50%	-25%					-47.8%		-55%	-37.5%		-14.3%			-50%							-16.7%	-38.6%
	銷路	二十一年 本地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二十一年 本處	



玉蜀黍	二十一年價格																			3.2
	二十二年價格																			2.7
	增減百分比																			-15.7%
	銷路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穀米	二十一年價格	4.5	4.3				4.0	4.5			4.5	3.0	4.5		3.5					32.8
	二十二年價格	2.4	3.0				2.5	2.5			2.5	1.7	2.5		2.3					19.4
	增減百分比	-46.7	-30.3%				-37.5%	-44.5%			-41.5%	-43.4%	-44.5%		-34.3%					-40.9%
	銷路	二十一年	周村																	
	二十二年																			
黑豆	二十一年價格						3.5													3.5
	二十二年價格						1.8													1.8
	增減百分比						-48.6%													-48.6%
	銷路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綠豆	二十一年價格										4.5			7.0						11.5
	二十二年價格										3.5			3.9						6.4
	增減百分比										-41.5%			-42.9%						-44.4%
	銷路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芝麻	二十一年價格										7.5									7.5
	二十二年價格										5.3									5.3
	增減百分比										-29.4%									-29.4%
	銷路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本表價格以一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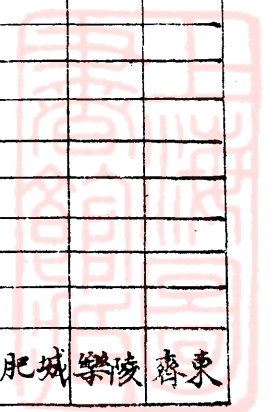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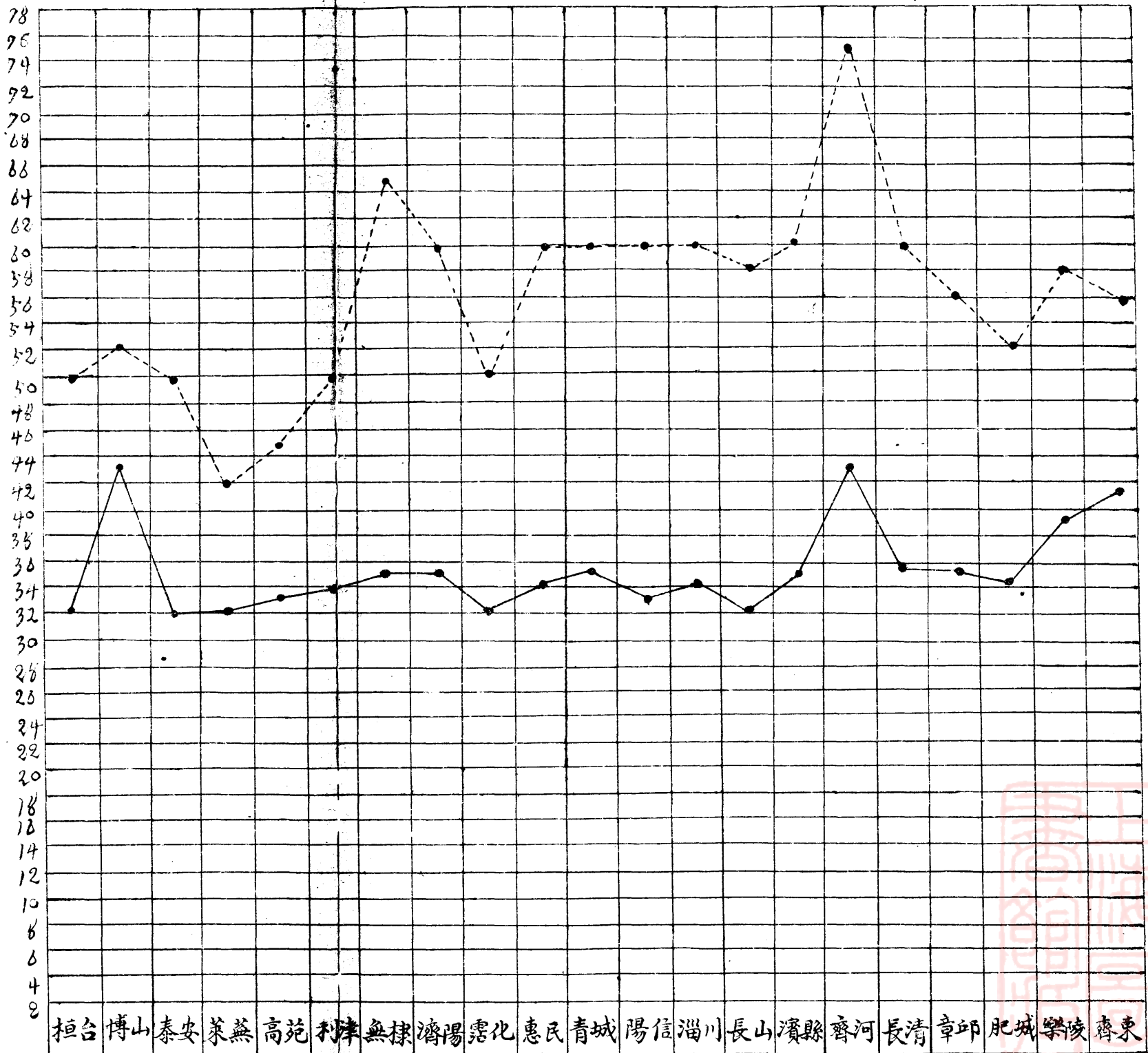


第一圖 魯省各縣小麥價格比較圖

附註：.....為二十一年小麥之價格。

——●為二十二年小麥之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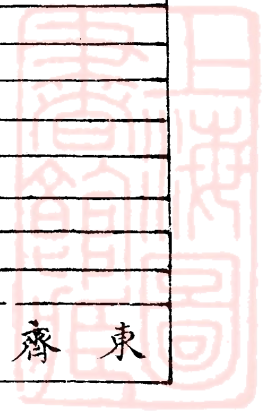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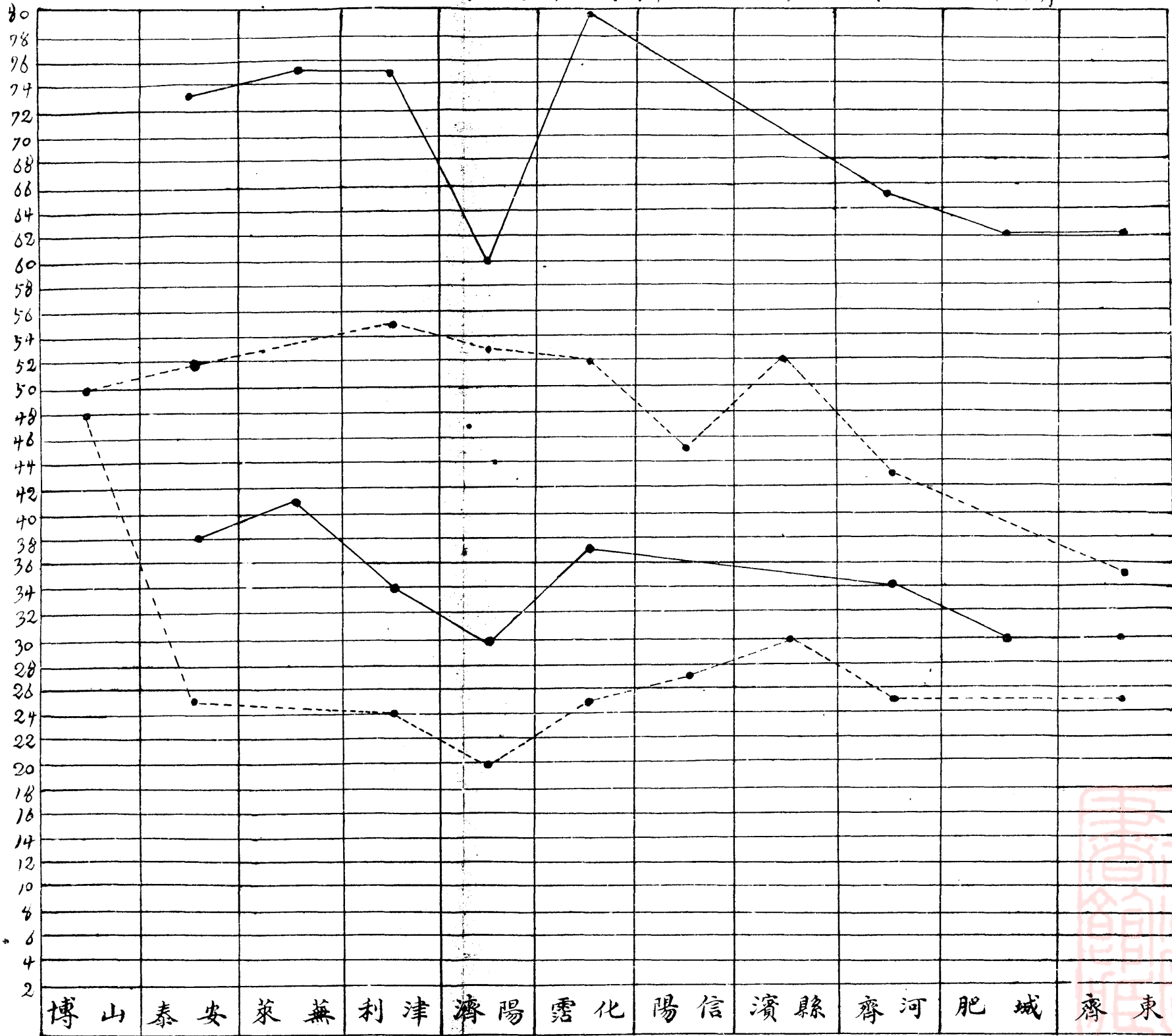
旁側數字以角為單位，小麥價格完全以百斤計算。



第二圖 各縣花生黃豆之價格比較圖

附註：—表花生之價格，---表黃豆之價格，在先者為二十一年價格，後者為二十二年價格。

表旁數字係以角為單位，花生及黃豆之價格係按百斤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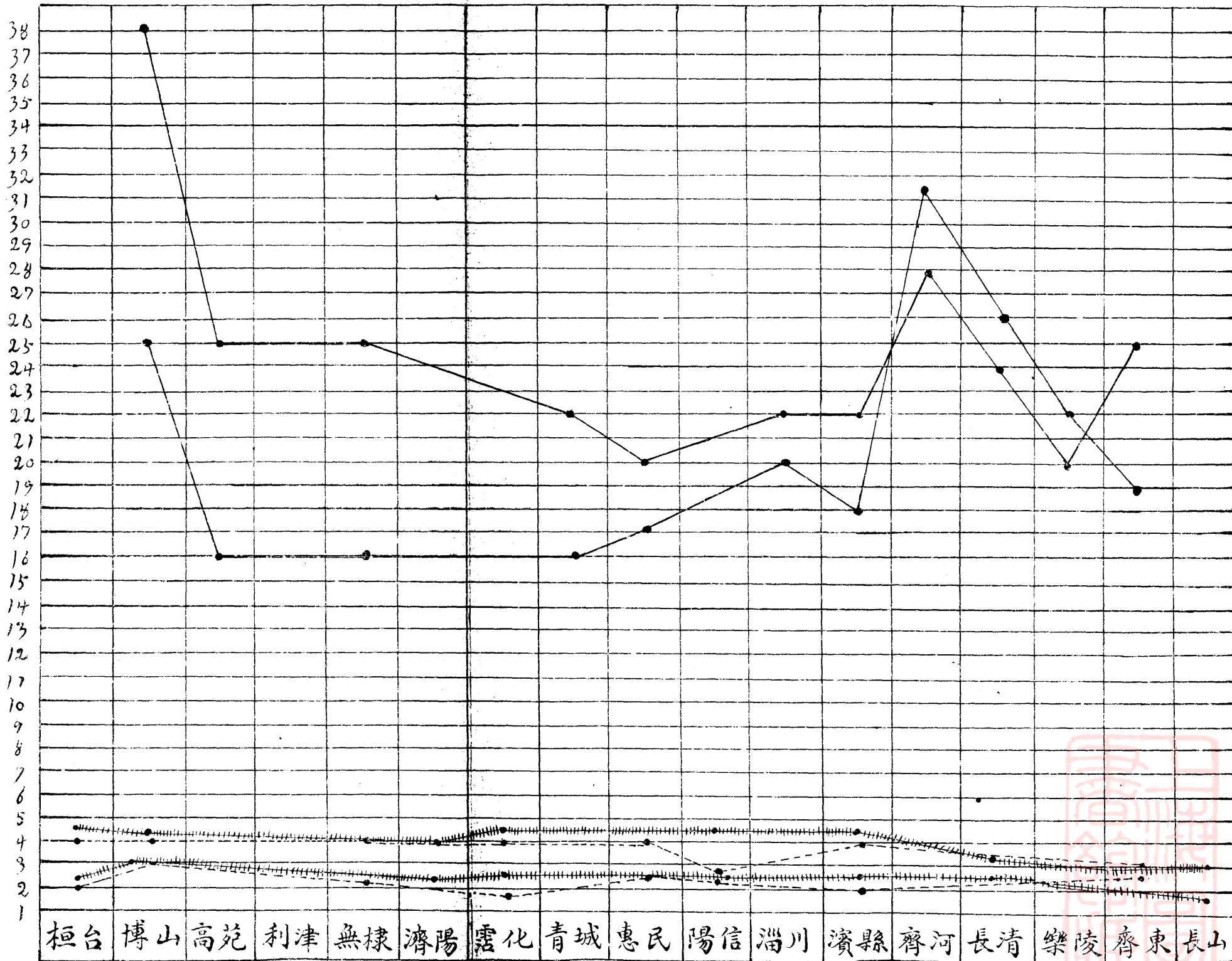


第三圖 各縣棉花,高粱,穀米,價格比較圖

附註:——表棉花價格, ·····表高粱價格, ······表穀米價格.

凡在上之線皆為二十一年價格,在下之線皆為二十二年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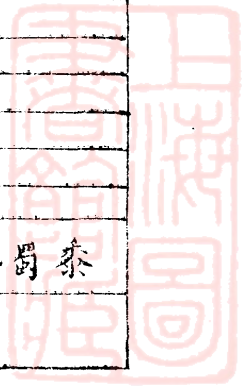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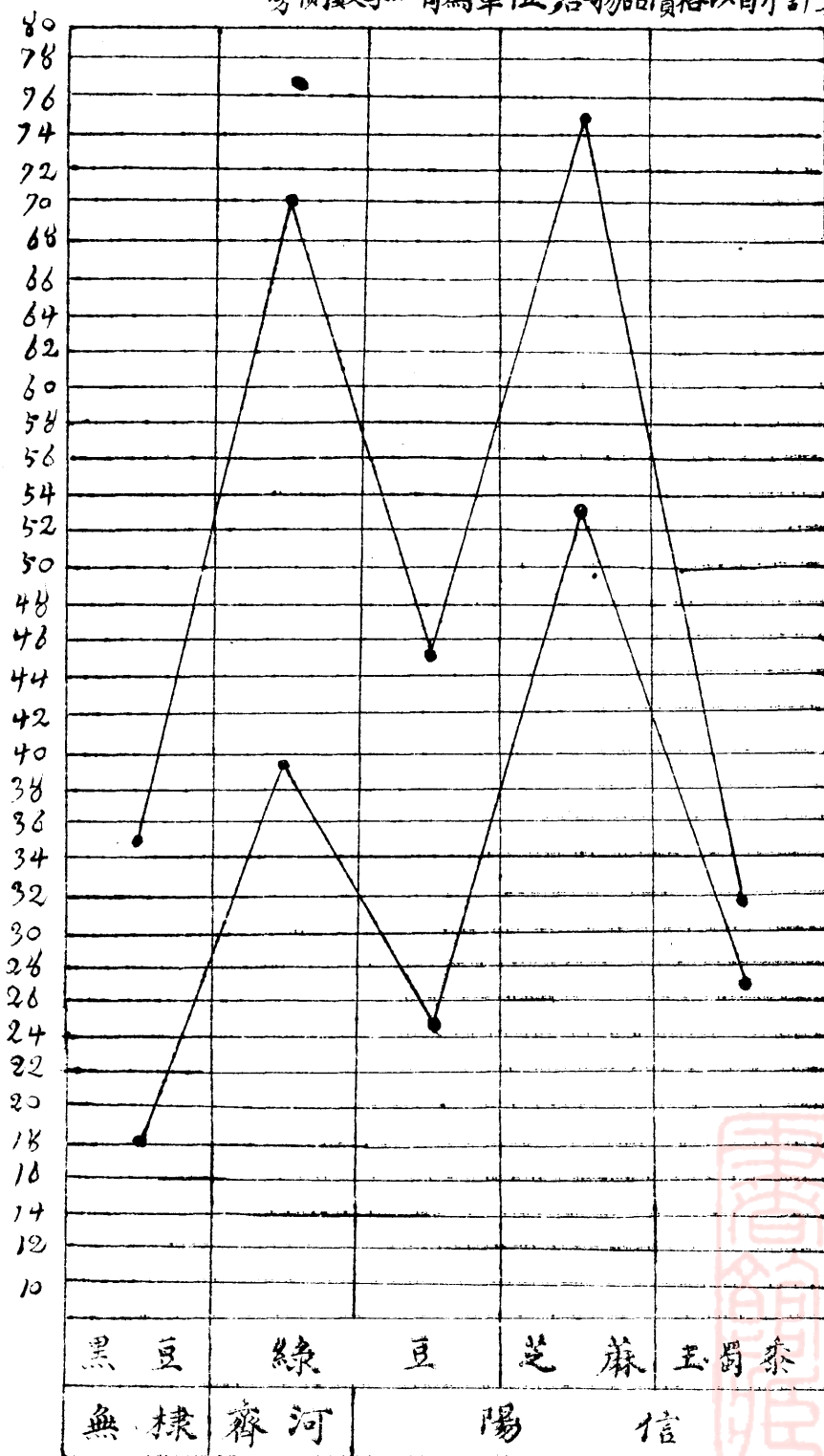
旁側數字以元為單位,凡物品皆按百斤計算.



第四圖 各縣黑豆綠豆芝麻玉蜀黍價格比較圖

附註：上為二十一年價格，下為二十二年價格。

旁側數字以角為單位，各物品價格以百斤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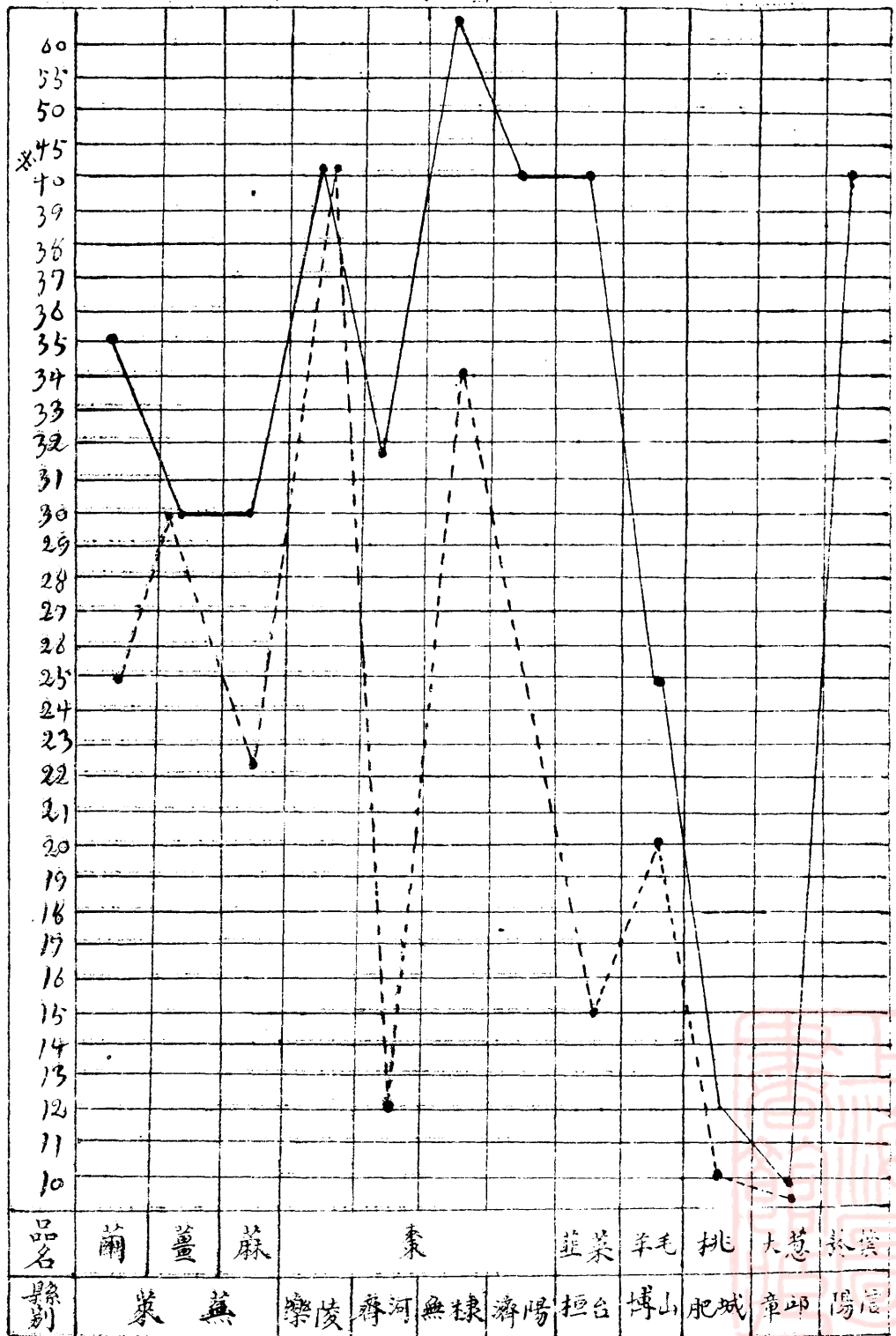
第五圖 魯省各縣農產特產品價格比較圖

附註：肥桃以十個計，羊毛以斤計，其他產品皆以百斤計

●表示二十一年特產品價格，○表示二十二年特產品價格

※自本格起每格以五進。

本圖價格係以角為單位。



(二) 日用品之貴賤

日用品之範圍甚廣，在本表中所述及者爲油類、紙類、洋紗、炭類、糖類、食鹽、布類、火柴等項；以上各項物品，每因各縣之環境不同，價值頗不一致，貴賤不能取同一比率。如靠鐵道近者，貨價自較離鐵道遠者之物價爲廉；山川阻塞，交通不便者，自較交通便利處之物價爲貴。更或商人操縱市場，利用一般人喜用洋貨心理，假冒欺騙，故雖在洋貨傾銷之際，間有洋貨價漲者；然此僅爲特殊情形。依一般而論，則爲洋貨之價值低；本國貨之價值高。洋人與中國同有之物品，如布類等，則物品之價值同低；祇中國有之物品（指外人此項物品未向內地傾銷者言），則價值高。更歸結言之，日用品價格之提高者，固與農產品之價格相距過遠；即日用品價格之低落者，亦未能如農產品價格之比例的低落；兩者不能相應，故農村經濟遂日就枯竭。茲將日用品價格貴賤之原因，述之於下：

A、日用品價格昂貴之原因 價格昂貴之物品，大多爲本國貨，如食鹽、煤炭、火柴、紙類等——

1 苛捐雜稅過重：即以食鹽一項而論，據劉存良先生「中國人民之鹽稅的負擔」一文所言：「鹽稅與成本比，則鹽稅當在成本數十倍以上；鹽的售價中，至少有 $\frac{2}{3}$ 爲鹽稅，以人計之，則中國人每人每年須納鹽稅在二元以上。鹽稅總數僅以中央所徵收的計算，近年已超出一萬六千萬元。其他雜稅之總計，當更龐巨。至於鹽稅所以會這樣繁重而巨大的，實因需分配鹽稅的地方太多，……許多方面都在仰靠着鹽稅，鹽稅安得而不重。」鹽價又安得而不高！山東鹽稅自民二至民廿一年間每担約繳總數（正附稅皆在內）爲六，三六六元（見同上文），而王捐食戶捐尙不在內。至於其他統稅，各省關卡林立，處處勒索，步步要錢，以致物品之成本增高，價格不能不貴。

2 中國無機器及大工廠製造，所費成本過高：如紙類、糖類、尙多半爲手工業，費時需工，故價格不能不貴。所幸者在中國鄉村完全用毛筆書寫，洋紙極不適用，日本所造毛邊品質俱劣，故紙類在鄉村尙能維持其生命；至於糖類在山東僅有半數爲中國製造者，其價格亦以成本重而致高昂。

3 運費過重：如糖類、炭類等，每因運費關係，而致價格益增。

4 交通不便：如煤炭一項，各縣本多價格低減者，但亦有四五縣因交通梗阻，運輸困難，以致運費增加，價格不得不昂貴者。

5 包裝不精，損失太大：如火柴、紙類，時有受潮霉腐，或燃燒之虞，以此，亦加重物品價格。

6 商人貪利，提高市價：一般商人以洋貨無利可圖，故多經營中國貨，利用愛國排外，以提高本國貨物價格。

7 以外人無此種物品向內傾銷，而此種貨物又爲日常生活所必需，故商人得以恣意壟斷剝削。

8 商人以存放外貨，適逢外人傾銷，大蝕成本，故多欲於本國貨撈本。

B、日用品價格低減之原因 價格低減之物品，大多爲外國貨，如煤油、洋紗、洋布等——

1 外國生產過剩，將剩餘貨物輸入傾銷，故洋貨之價格陡落。

2 金元跌價，故物品亦同時跌價。

3 各國互爭市場，互爲抵制，故物價下落。

4 排日影響：九一八事變後，國人排日之風甚盛，日本經濟頗受打擊，故不能不儘量落價，以運銷我國。

5 因外貨價格低減，影響於本國貨物價格之低減：如土布及本國絲綢等不得不隨之狂跌；但外貨係大規模製造，而又以整個國家力量傾銷，零散單弱之中國小工業生產當然不支，即周村小市鎮，亦倒閉絲綢工廠至四十餘家之多。

C、其他特別情形致物品價格低昂之原因。

1 山東各縣所用之糖，大半爲日本貨。糖在中國鄉村銷路最爲普遍，日人自奪我產糖區域之台灣，即竭力培植、運銷我國。西洋南洋之糖不能輸入中國，而中國自造之糖又以成本運費交通等關係不得暢行，故日人對糖業不感過剩；又無競爭，遂得安然增高價格。

2 中國之酒油，因糧食價低，所需成本較少，故亦同時落價。

茹春浦編

▲中國鄉村問題之分析與解決方案上編出版

全書三十萬字（一名民族復興之路）。內分：題目分析，組織，教育，財政，經濟，農業，工業，土地，糧食等十三章。以深刻之理論，述叙原則，證以各地方現行之辦法。觀察明晰，研究精細。其中材料多係直接通訊調查，加以作者實地經驗。可作大學研究參考，中學鄉師及各鄉村工作人員訓練班教材，爲談鄉村問題者不可不閱之書。定價一元五角，特價八角。書印無多，購者從速！代售處：天津大公報代辦部，山東鄒平鄉建院出版股，濟南商務印書館，北平東安市場佩文齋，西單商場東華書店。

本院 出版書報價目及說明

鄉村建設旬刊 每月出版三次(定價每期四分)
訂價全年一元,半年五角五分

此為本院出版定期刊物。凡本院之工作狀況,各地之鄉運消息,以及鄉村建設之理論,均登載之。

鄉村建設彙要第一集 定價三角
郵費在內

本書係集本月第一卷第一期至第二卷第五期之重要文字而成。包括實際問題討論,本院重要計劃,學生各種活動及名人講演等文;洵人觀也!

社會調查與鄒平社會 定價二角
郵費在內

社會調查事業,向為我國所短;工作尤繁難甚。本書為本院導師許士廉楊開道等諸先生在鄒調查之成績;至為可貴!此外則本院在鄒舉行第一屆農品展覽會經過,亦詳載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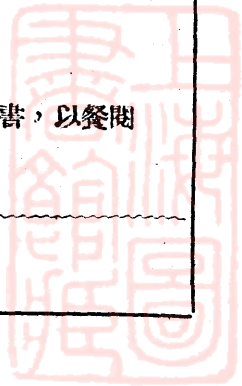
鄉農學校專號 定價四角
郵費在內

鄉農學校為本院推行鄉村建設之主要辦法。本書所載於鄉農學校理論上的研討及本院在鄒平試驗縣區各鄉實施的報告悉備焉;誠鄉運下層工作者必讀之書也。

中國造林學 (附養黃河鯉淺說) 定價二角
郵費在內

本書係本院導師梁勗恒先生所著,曾載本刊各期。茲特彙集成書,以饗閱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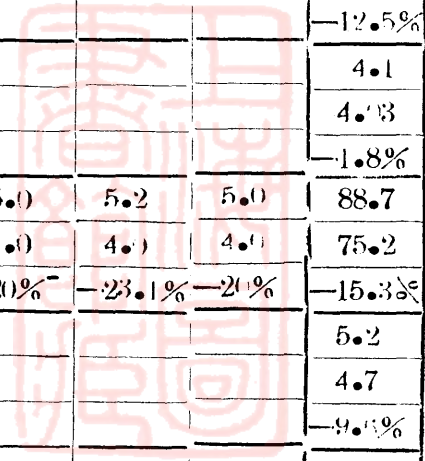
(院址——山東鄒平縣)



第二表 日用品之貴賤表

附註 · 本表價格以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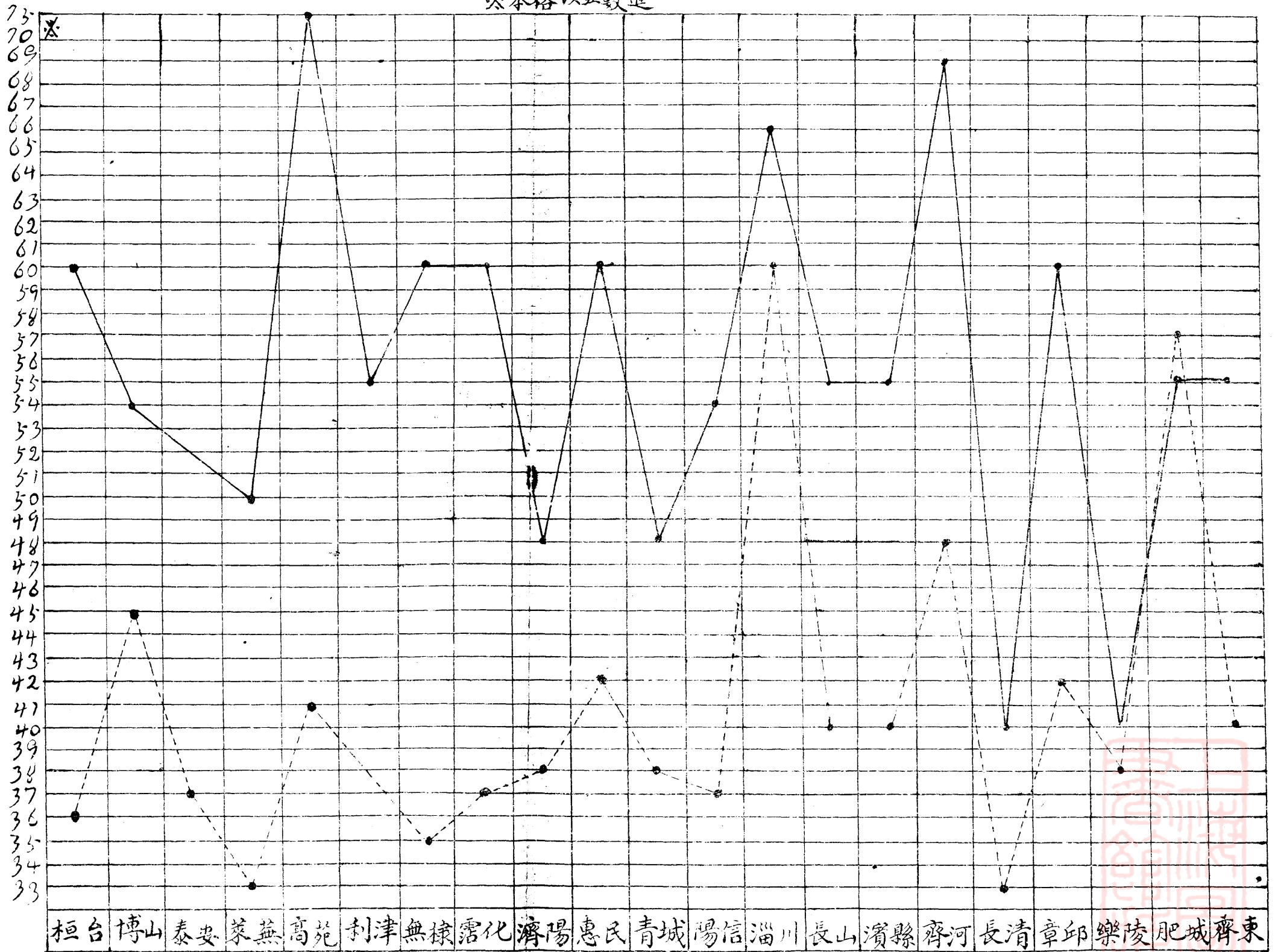
類	價別	縣別	價格	桓	博	泰	萊	高	利	無	霑	濟	惠	青	陽	淄	長	濱	齊	長	章	樂	肥	齊	總	備考		
				台	山	安	蕪	苑	津	棧	化	陽	民	城	信	川	山	縣	河	清	邱	陵	城	東	計			
油類	煤油		廿一年價格	6.0	5.4	5.2	5.0	7.5	5.5	6.0	6.0	4.8	6.0	4.8	5.4	6.6	5.5	5.5	6.9	4.0	6.0	4.0	5.5	5.5	117.1	油類除煤油以桶計算外餘均以斤計算		
			廿二年價格	3.8	4.5	3.7	3.3	4.1	3.8	3.5	3.7	3.8	4.2	3.8	3.7	6.0	4.0	4.0	4.8	3.3	4.2	3.8	5.7	4.0	85.5			
			百分比	-49%	-17%	-29%	-34%	-45.4%	-31%	-41.7%	-38.4%	-20.9%	-30%	-21%	-31.5%	-9.1%	-27.3%	-27.3%	-30.5%	-17.5%	-31%	-5%	+3.6%	-27.3%	-27%			
	花生油		廿一年價格													0.22											0.4	
			廿二年價格														0.09											0.18
			百分比														-59.1%											-35%
	芝麻油		廿一年價格													0.4												0.4
			廿二年價格														0.16											0.16
			百分比														-40%											-3%
	棉子油		廿一年價格													0.2												0.2
			廿二年價格														0.15											0.15
			百分比														-25%											-25%
豆油		廿一年價格													0.22		0.24		0.19							0.65		
		廿二年價格														0.16		0.12								0.44		
		百分比														-27.3%		-33.4%		-37.9%						-36.4%		
紙類	毛邊紙		廿一年價格			3.0	3.2			2.8												2.0				11.0		
			廿二年價格			3.2	3.5			3.0													2.0				11.7	
			百分比			+3.3%	+8.8%			+10.7%													%				+6%	
	粉連紙		廿一年價格			2.8									1.1												3.0	
			廿二年價格			3.0										0.9											3.9	
			百分比			+17%										-18.2%											%	
	火紙		廿一年價格	4.2	4.0	4.1														2.88		4.8					19.8	
			廿二年價格	4.2	4.0	4.1															4.36		4.8					21.46
			百分比	%	%	%														+34%		%					+6.9%	
	毛頭紙		廿一年價格													0.7											0.7	
			廿二年價格														0.5										0.5	
			百分比														-28.3%										-28.3%	
草紙		廿一年價格													0.08											0.8		
		廿二年價格														0.07										0.7		
		百分比														-12.5%										-12.5%		
洋毛邊		廿一年價格					1.1							1.5	1.5											4.1		
		廿二年價格					1.5							1.2	1.33											4.3		
		百分比					+26.7%							-20%												-1.8%		
洋類	銀月牌		廿一年價格	6.5	5.5	5.5		7.0	5.0	5.5		5.0	5.0	5.0	6.0		6.0	6.0			5.5	5.0	5.2	5.0	88.7			
			廿二年價格	5.0	5.2	5.2		7.0	4.5	5.0		4.0	3.8	4.0	5.0	5.0		4.9	5.0			4.6	4.0	4.0	4.0	75.2		
			百分比	-24%	-4%	-4%		%	-10%	-9.1%		-20%	-24%	-20%	-16.7%			-18.4%	-16.7%				-16.4%	-20%	-23.1%	-20%	-15.3%	
	聘賢牌		廿一年價格			5.2																				5.2		
			廿二年價格			4.7																					4.7	
			百分比			-9.6%																					-9.6%	
	金貨牌		廿一年價格			5.4																				5.4		
			廿二年價格			4.9																					4.9	
			百分比			-9.3%																					-9.3%	



第六圖

各縣煤油價格比較圖

附註：
 —●— 為二十一年煤油之價格
 - - - ● - - - 為二十二年煤油之價格
 旁側數字以角為單位煤油價格完全以桶計算
 ※本格以五數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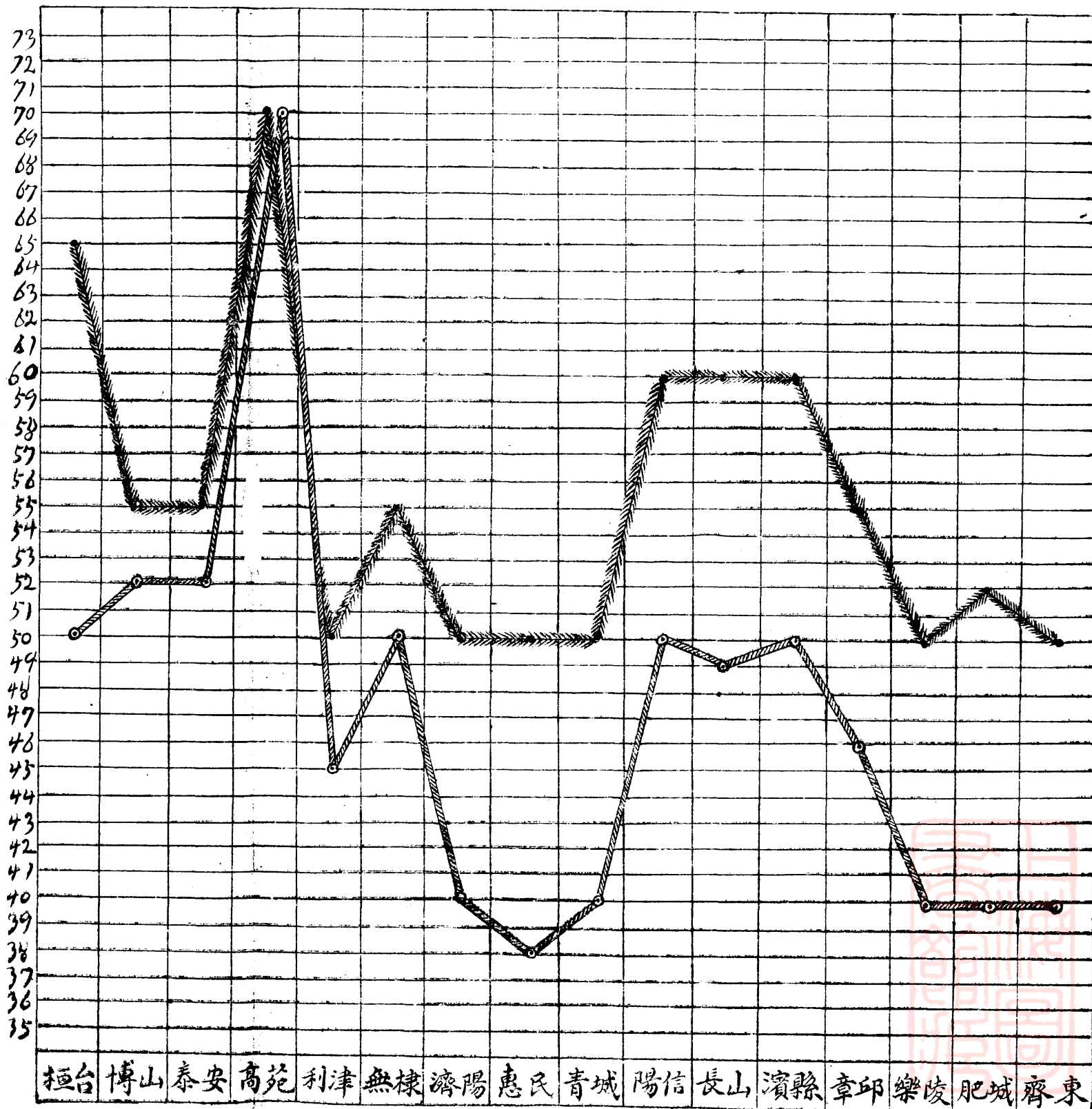


第七圖

各縣洋紗價格比較圖

附註：▨ 代表二十一年洋紗價格
 ▩ 代表二十二年洋紗價格

旁側數字以角為單位，洋紗完全以“塊”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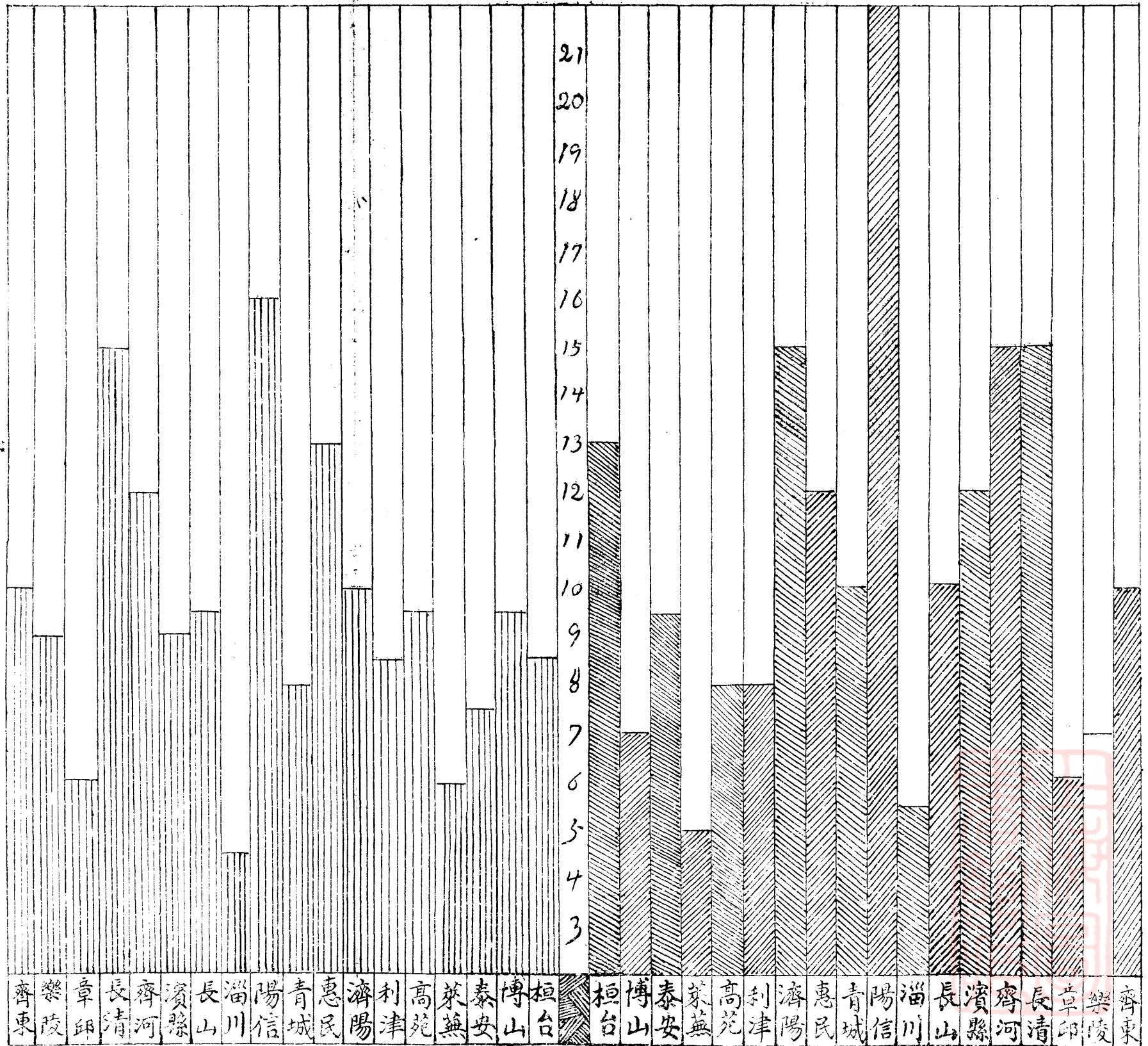
第八圖

各縣煤炭價格比較圖

附註：▨代表二十一年煤炭價格

▧代表二十二年煤炭價格

中間數字以角為單位煤炭價完全以百斤計算



第九圖 各縣糖類價格比較圖

附註：——代表二十一年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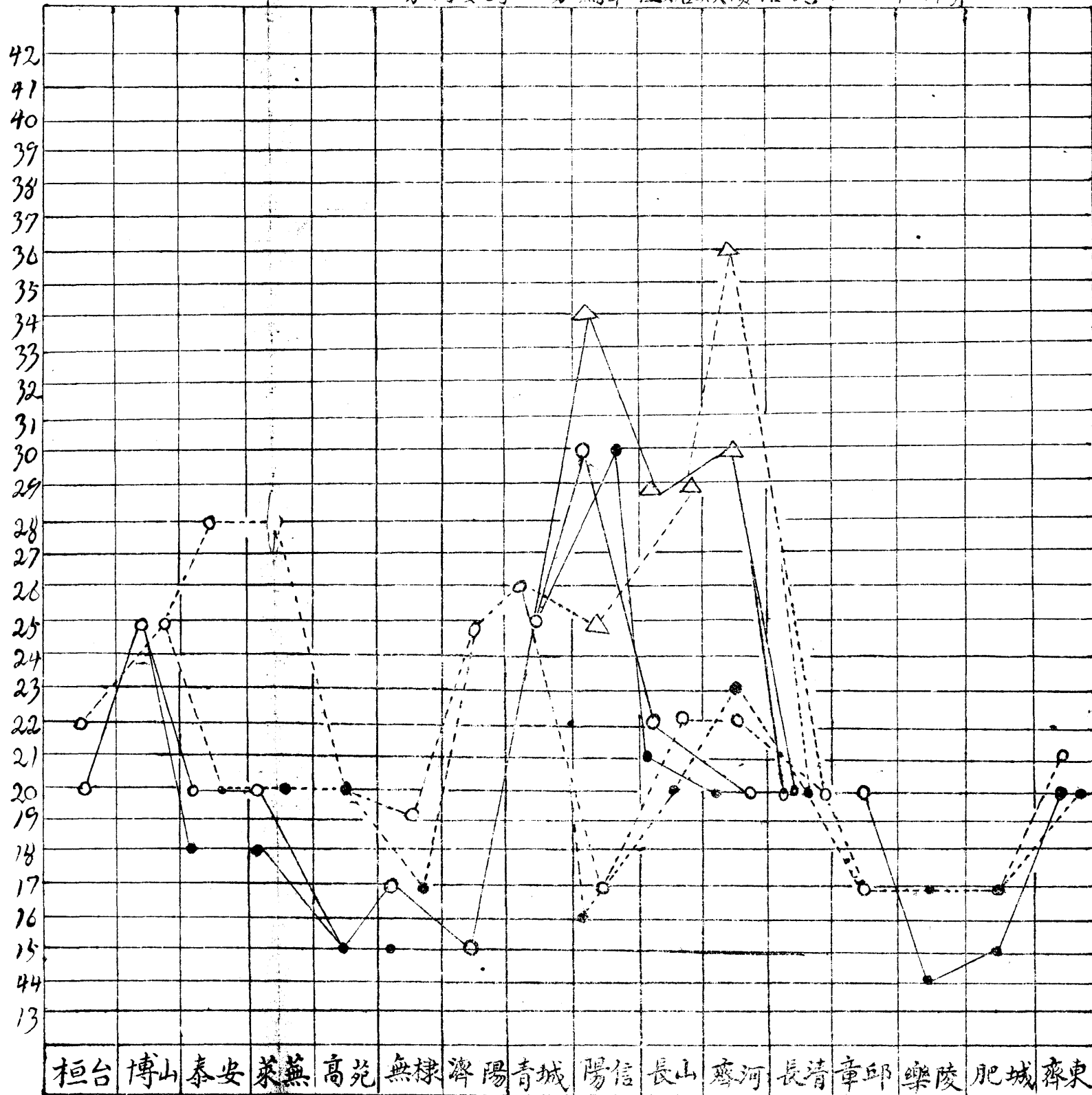
-----代表二十二年價格

●為紅糖之符號

○為白糖之符號

△為水糖之符號

旁側數字以分為單位糖類價格完全以“斤”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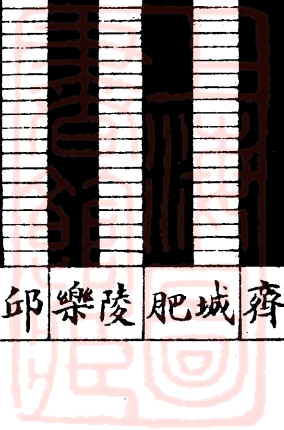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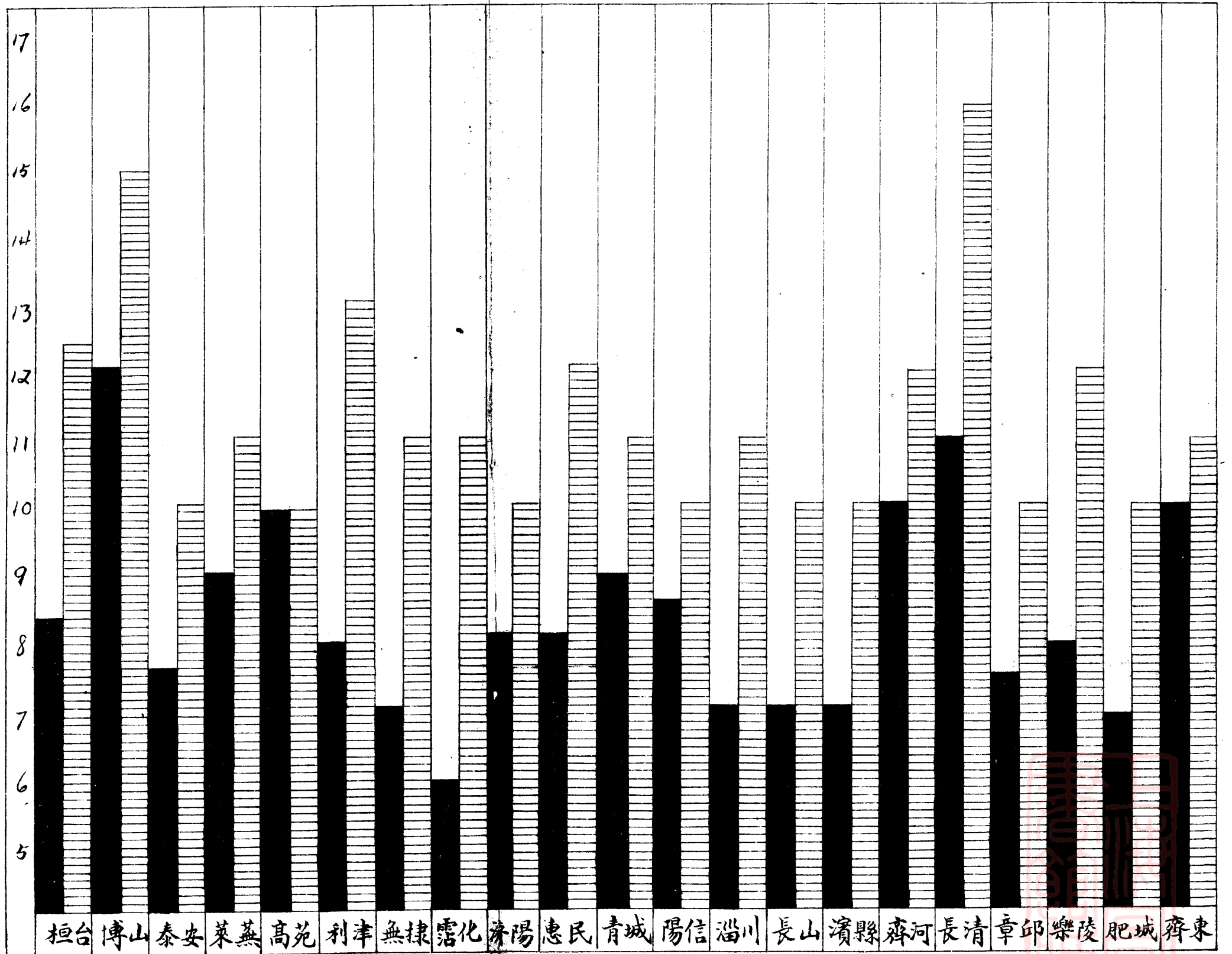
第十圖

各縣食鹽價格比較圖

附註：黑色條代表二十一年價格

橫紋條代表二十二年價格

旁側數字以分為單位，食鹽價格完全以斤計算



第十一圖

各縣布類價格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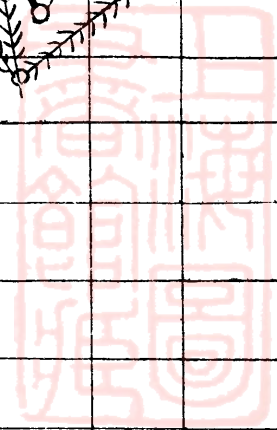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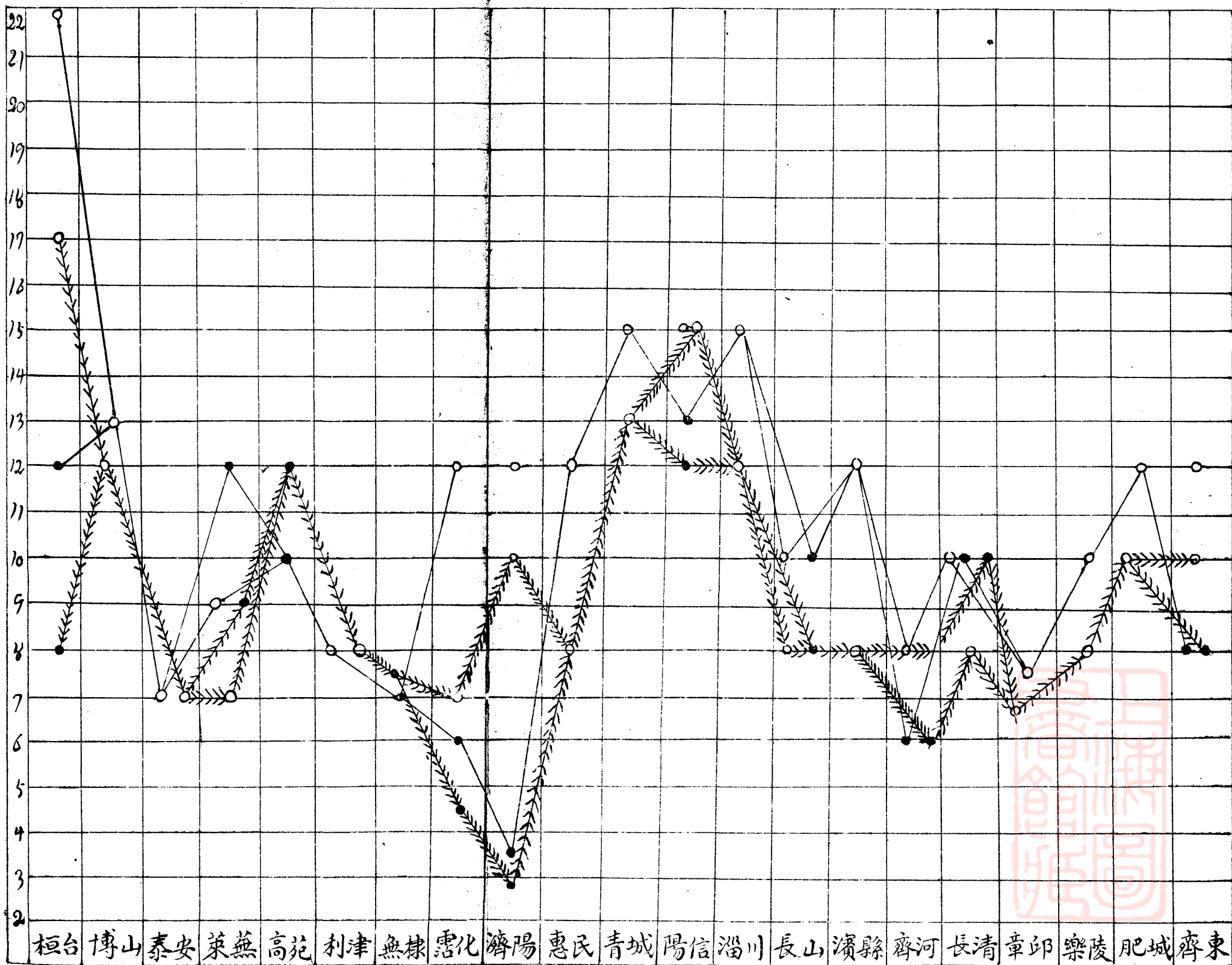
附註：○代表二十一年價格

▤代表二十二年價格

○為洋布符號

●為土布符號

旁側數字以分為單位布類價格完全以尺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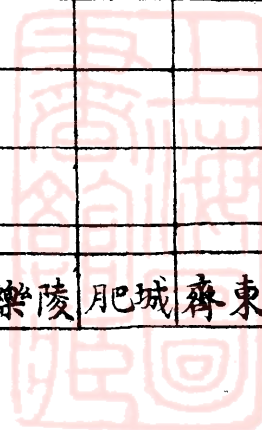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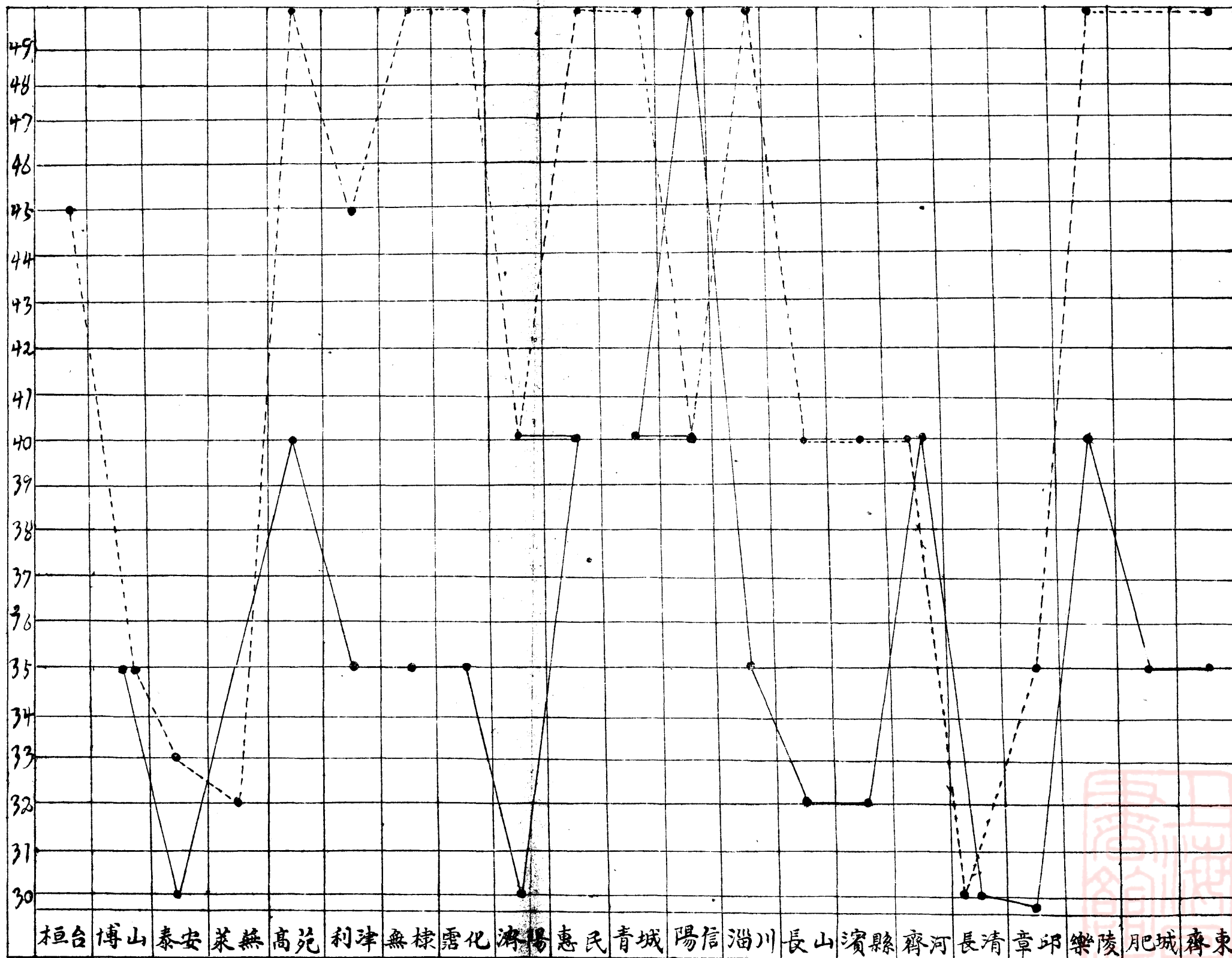
第十二圖

各縣火柴價格比較圖

附註：— 代表二十一年價格

· · · 代表二十二年價格

旁側數字以厘為單位火柴價格完全以“封”計算



(三) 農民之負擔

農民負擔在山東亦綦重多。在表面上雖似較好，然就實際言之，固亦内幕重重也。本表所及者，僅田賦之正稅及附捐，至於其他捐稅，則未述及；茲於表外，略爲一述：

本省捐稅據調查者言，約有十七種：

1 牲畜稅——（此行稅係單指牲畜而言，豬羊除外）在一縣之內，所有各市鎮集場，皆有牛驢騾馬市，由縣政府預測集市大小，取投標辦法，招令地方人前往投標，以出價最高者爲標準；出價最高者勝利後，具書合同，繳納行款，即取得行主權。凡屬牲畜市買賣權皆得操之於手。每一牲口交易，買賣雙方皆數目中增（減）若干元爲行稅。再則經紀（當中經手人）者對雙方皆不取明白辦法，只用暗語談判，一方更加以謾罵威脅，結果，雙方損失皆非常之大。

2 豬羊行捐——取得行主權，亦如上法。賣主將豬羊取出後，不能取得現款，多以行主爲保證，賒賬運販；雖亦立有期限，但期限一至，則又額外託詞推開，常數倍期限始可得款。結果，行主一資不投，即可獲得多利；農民借款倍息，每至叫苦不迭。

3 屠宰捐——殺豬羊等物，每頭常由一元至七八角不等。

4 糧行捐——行主（所謂行主皆爲已握有把攬地方之政權者），取得行權後，斗行中斗戶皆統屬於行主，於每集期由斗戶抽頭，賣方以所剩餘糧食作抵，買方則按所規定之章程出資，集罷與行主均分。

5 菜市捐——由秤頭收資（小於行主）。

6 花生行稅——此行亦由握有地方政權者，由縣政府直轄下包辦。但同時亦與商人勾結，操縱價市，

剝削農人；更加以極廉工資，僱用工人（大半爲女工）作去殼篩簸等事。

7 火印費——凡有槍枝農戶，於每縣長到任之後，必重烙火印，槍枝及子彈皆發給執照；捐數頗不一致，最低限度亦爲一元五角。

8 統捐局——凡交通要衝，皆設有統捐局；統捐局最要任務，卽爲截堵出入本境之一切商品，如糧食及牲畜等。

9 油稅——農民於農暇時，多自動組織小榨油坊（花生油），但亦必與市鎮油坊按章同樣繳稅。

10 火葯捐——農民無購買鋼鎗能力，多用土洋炮；此種武器所需要者爲硝磺火葯，市上買賣此物者時受禁止，或受罰款。

11 煙酒稅——農民吸食煙酒之習性最深，救治之途，非單從厲加重稅所可奏效，但政府雖明乎此，然爲豐裕稅源起見，不能不假善意而行私心；故農民頗多因煙酒關係，致忙然一年仍洗然一身者。

12 粉條捐——農民於春冬暇時，多製粉條粉皮；各縣中，間亦有取捐者。

13 糖捐——農民於冬季亦或用大麥等製糖，名曰芽糖；此種糖亦有捐稅。

14 營業稅——市鎮之大小商店開張時，必須向該直轄機關繳納營業稅，領取營業證，方準開張。

15 飛機捐——九一八事變後，一般在朝先生大唱飛機救國論，並通令各處募捐購買飛機，結果飛機未買，募款亦鑽入私囊；令人不可懸想者，國難亦變爲搜錢工具，可悲也夫！

16 水災特捐——因二十二年黃河水災，發起募捐賑災。

17 汽車路捐——汽車路之修，勞民傷財；修成後農民不得在上行走，騾車小車時有被扣留，毀耳或打



罰者。

此外尚有多種：如官紳之暗中剝削，差役之私下勒索，軍隊之到處強取等；此皆無固定形式，殊難一一列出。

至於田賦一項，實亦不下於其他各省（除有戰爭或其他特別情事省分）。正稅附捐及區鄉鎮村公所雜費，二十一年各縣中最高數（正稅每一兩銀）爲四〇、五元，最低亦在一二元以上；二十二年最高者爲二二元，最低者爲一六、三元。平均二十一年爲一七、二九九元，二十二年爲一六、一四元；二十二年較二十一年減少 $\frac{1}{10}$ 。但按正稅每一兩銀繳納四元數計算，二十一年，二十二年皆超過正稅四倍以上。自本表中考察，可以清楚看出，縣捐稅比區捐稅稍輕，最重者爲鄉鎮捐稅；村雜費則甚少，因村長無大威權以爲工具也。其原因誠如許達生先生「苛捐雜稅」一文所述：

「因爲中央政府可以借外債，易於舉內債，而又有海關與鹽稅等廣泛的稅收，所以牠的捐稅便較各省政府稍爲溫和；因爲各省政府的財政泉源亦較各縣的較爲舒展，活動範圍較爲寬廣，所以其捐稅便較後者爲溫和了。換言之，愈上級，則其財源較大，因而捐稅就無須太苛刻；愈下級，則其活動範圍愈小，因而其剝削便不得不深刻，便不得不盡量露骨；所以從縱的方面來說，捐稅是以區鄉鎮公所的最爲苛刻。」

因捐稅之繁重，人民經濟能力不堪負擔，故農民日就貧困，離鄉日多；由鄉村之破壞，而更影響於都市之蕭條。

本院出版

及印刷中

書目

院址：山東鄒平縣

刊旬建設村鄉

現出至第四卷期

零售每期定價四分

訂	半年十五期	定價五角五分
閱	全年三十期	定價一元

鄉村 設彙要第一集

鄉農學校專號

社會調查及鄒平社會

中國造林學

鄉村建設旬刊第二卷合訂本

鄉村建設旬刊第三卷合訂本

鄒平鄉村自衛實驗報告

農村自衛研究

鄉村建設彙要第二集

鄉村建設彙要第三集

合作研究與鄒平合作事業

合作講習會彙刊

鄉農教育論文集

鄉農小叢書

識字明理甲集

識字明理乙集

文武合一

禦侮救國

中國民族故事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概覽
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概況報告

定價三角

定價四角

定價二角

定價二角

定價一元

定價一元

定價二角

定價一元

印刷中

印刷中

印刷中

印刷中

印刷中

四分

四分

三分

八分

六分

非賣品

非賣品

非賣品

梁漱溟先生所著書

中國民族自救運動之最後覺悟	(係代售)	定價一元八角
東西文化及其哲學	(係代售)	定價八角
鄉村建設論文集		定價五角
村學鄉學須知		定價一角五分
自述		定價五分
教育文錄		印刷中
鄉村建設理論		印刷中
鄉村建設人意		印刷中
桂林梁先生遺書	(係代售)	定價二元

第三表 農民之負擔表

附註：農民負擔完全以每銀一兩之負擔為標準

本表價格以元為單位

類別	縣別	桓	博	泰	萊	高	利	無	霑	濟	惠	青	陽	淄	長	濱	齊	長	齊	章	樂	肥	總平均	
		台	山	安	蕪	苑	津	棣	化	陽	民	城	信	川	山	縣	東	清	河	邱	陵	城		
正稅及地方附捐	種類	地丁錢糧及教育建設公安等附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銀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丁銀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地丁錢糧及教育建設公安等附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附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附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印花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田賦及附捐各種村攤款	田賦及附捐各種村攤款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糧米及教育建設公安等特捐
	二十一年稅率	10.0	21.9	9.53	12.9	10.0	4.0	8.5	8.5	10.0	13.0	18.0	12.6	8.0	10.926	9.55	12.0	16.6	14.75	13.8137	13.8	13.89	260.2507	
	二十二年稅率	15.0	20.3	9.53	13.3	11.5	4.0	8.5	8.0	11.0	13.0	18.0	12.6	8.0	9.68	9.55	13.9	16.6	15.0	12.3993	13.8	13.89	265.5493	
	百分比	+33.4%	-7.4%	%	3.1%	+13.8%	%	%	-7.1%	+0.1%	%	%	%	%	%	%	+28.1%	%	+1.7%	-10.3%	%	%	+2%	
區攤派	種類	聯莊會費雜差使費	聯莊會費及區公所開支		聯莊會費學堂費等	區公所雜支及聯莊會費等				聯莊會費官車費區公所雜費等			訓練聯莊會捐團防道捐							訓練費空銀費放足費清鄉費學堂費				
	二十一年稅率	2.0	0.35		2.55	3.7				2.5			0.6		0.7						8.47		20.87	
	二十二年稅率	2.0	0.35		2.49	4.0				2.5			0.635		0.6						2.6335		-14.6085	
	百分比	%	%		2.3%	+7.5%				%			-94.01%		-14.1%						-39%		-30.1%	
鄉鎮攤派	種類		在博山也有軍隊招待費印花攤款則匪臨時攤款在太河鎮附近各鄉廿二年度每鄉攤款一兩有達至七元之數者			鄉公所雜支及學堂費等				鄉聯莊會費鄉教育費開會費鄉公所雜費等			鄉長費官車費地保費								地方公費官車費自衛費等			
	二十一年額數					5.0				2.0			0.3		2.1								9.4	
	二十二年額數					5.0				2.5			0.3		2.3								10.1	
	百分比					%				+20%			%										+7%	
村攤派	種類	招待費糧米差費公益費	糧差費及雜項																		雜支			
	二十一年稅率	3.0	0.2																		2.85		6.05	
	二十二年稅率	3.0	0.2																		2.8497		6.0497	
	百分比	%	%																		-1%		-6.3%	
其他	種類			區鄉村聯莊會費雜費			縣區鄉村各種攤款	縣區鄉村各種攤款	軍隊招待費及鄉區雜費				河工捐國省防飛機捐等			進德會捐曹師長建碑送草費等	聯莊會費槍枝子彈費會員伙食費區公所費警費				大刀會費聯莊會費送草費等			
	二十一年稅率			1.1			21.0	4.2	32.0				0.24				10.05				0.7	0.67	6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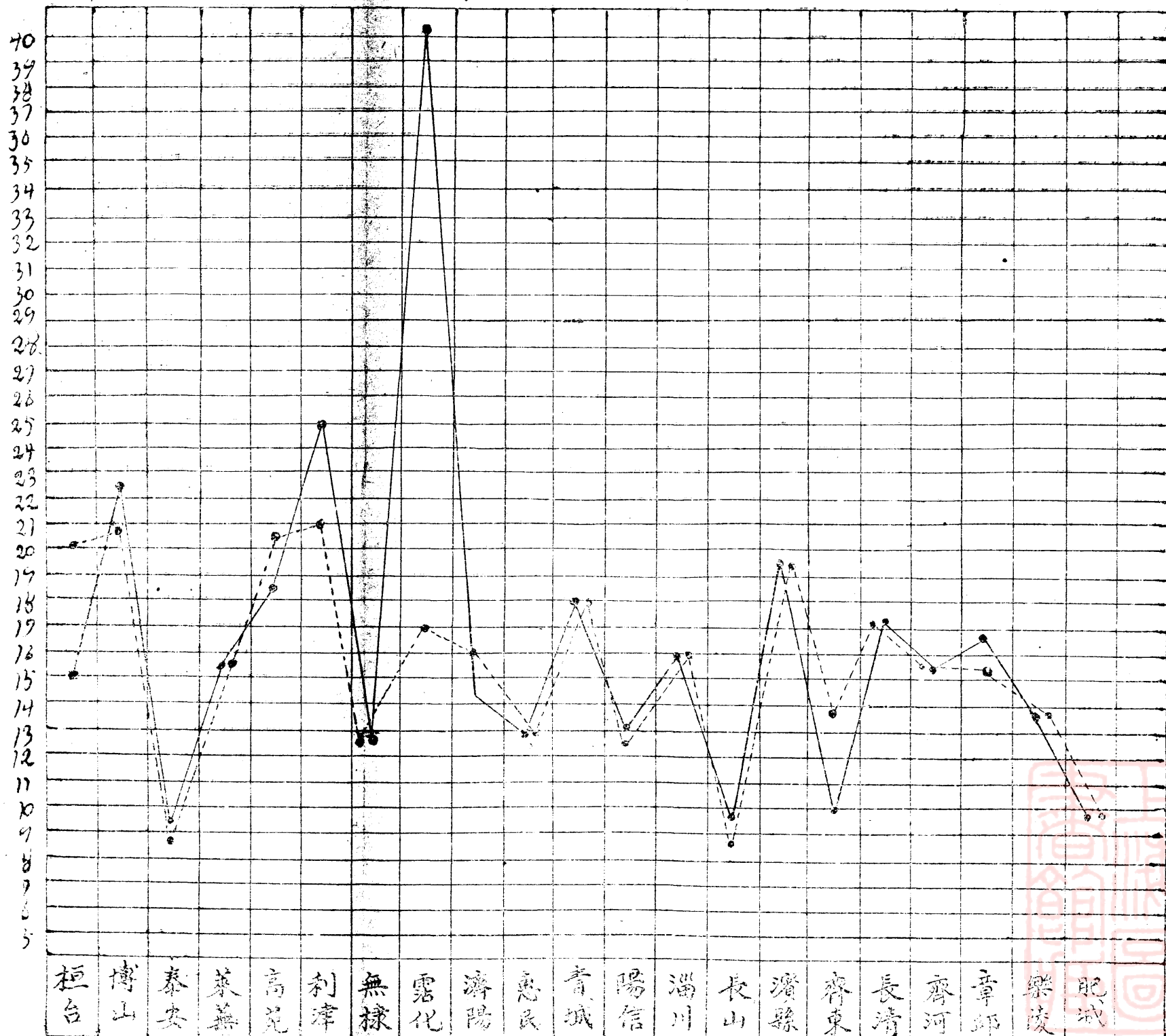
第十三圖 各縣農民負擔比較圖

附註 1.——表二十一年度負擔數目

2.-----表二十二年度負擔數目

3. 農民負擔額繳納完全以一兩銀為標準

4. 旁側數字係以元為單位



(四) 地價之低落

各縣地價，二十年二十一年已逐漸低減，但至二十二年低減程度尤為劇烈。二十一年上等地價最高者（每畝）達三百五十元，最低亦在三十元以上；二十二年最高者僅二百元，最低者達十五元；平均較低 39.7%。二十一年中等地價最高為二百元，最低為十元；二十二年最高為一百二十元，最低為四元；平均較低 25%。二十一年下等地價最高為一百元，最低為四元；二十二年最高為六十五元，最低僅及一元；平均較低 48%。最近仍有更形低減趨勢；茲將其低落原因述之如下：

1 農產品價格慘落，農家因而收入減少，農村金融因而停滯，人人皆深困於窮，無力購買土地故價格因而跌落。

2 日用品之價格昂貴，但為迫於需要不能不用，更使窮之程度加重，因而益影響於土地價格。

3 農民之捐稅太重，而又有種種不法剝削，因而出多入少，漸皆從而破產；因之出賣土地者多，而有力購買者少，故地價大跌。

4 種地者以人工吃食太貴（人工雖近年大賤，但與收穫糧食價格相比已為甚貴），種地只有虧本，故賣地者更多，買者更少。

5 比較活動之農民，因土地收入微薄，多變賣土地，從事工商業，因之亦影響於地價。

6 積有餘錢之富農及豪紳商人皆出資借貸，重利盤剝，其利率至少為四分，並於訂立契約時書明以×地××作保字樣，更須書明無利大錢若干字樣；如此做法，不惟不畏中途生變，且可安穩得到土地，因之促使農民不能不急於變賣土地，以償債累，地價因以降低。

7 近年鄉村時遭意外之變，如兵、匪、疫災等，值之者輒至傾家蕩產，因而不能不急急出讓其田宅，買主觀其情急，任意抑價。

8 『財大禍多』，為今日鄉村最通行之成語，有錢者皆故作困難，藉免扎眼；有錢人既不買地，故地價更低。

以上是各縣中最顯明的幾種原因。因為地價的關係，在社會上將更發生極多壞的影響：

A 農民將漸次失去其土地，土地漸漸集中於少數工商業者之手。

B 農民之離鄉者將日漸其多，生產力將日漸減少。

C 荒地面積將逐漸增加，生產程度無論在質或量方面皆必日漸減縮。

D 農民既失去其維持生命之場所，將老弱者流轉溝壑，少壯者淪為兵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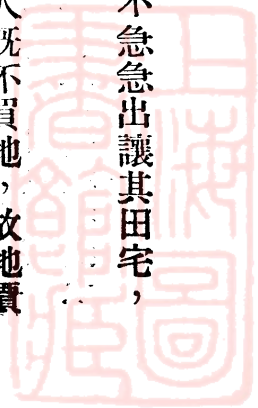
E 人心將日益沉淪，禮俗將日益破壞，社會將日益不寧。

鄒平鄉村自衛實驗報告出版

發行所：山東鄒平研究
院出版股每冊定價二角

欲知本書內容請看左列要目：

- 第一章：本縣鄉村自衛實驗之要旨
- 第二章：改組團警成立民團幹部訓練所
- 第三章：徵訓隊之訓練及畢業後工作之分配
- 第四章：鄒平過去之聯莊會及原擬之成人軍事訓練
- 第五章：訓練聯莊會之經過
- 第六章：聯莊會會員訓練期滿後之編制與任務及官長補習訓練民團幹部訓練所之組織
- 第七章：最近工作及今後進行之計劃
- 附錄一：訓練聯莊會會員歌詞選
- 附錄二：鄉村自衛講演綱要



第四表 地價低落表

附註 · 價格完全以一畝(二百四十步)為標準

· 本表價格以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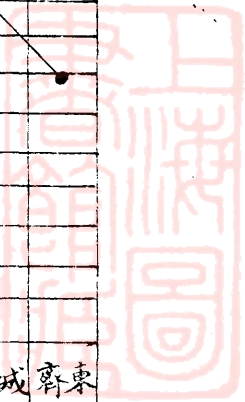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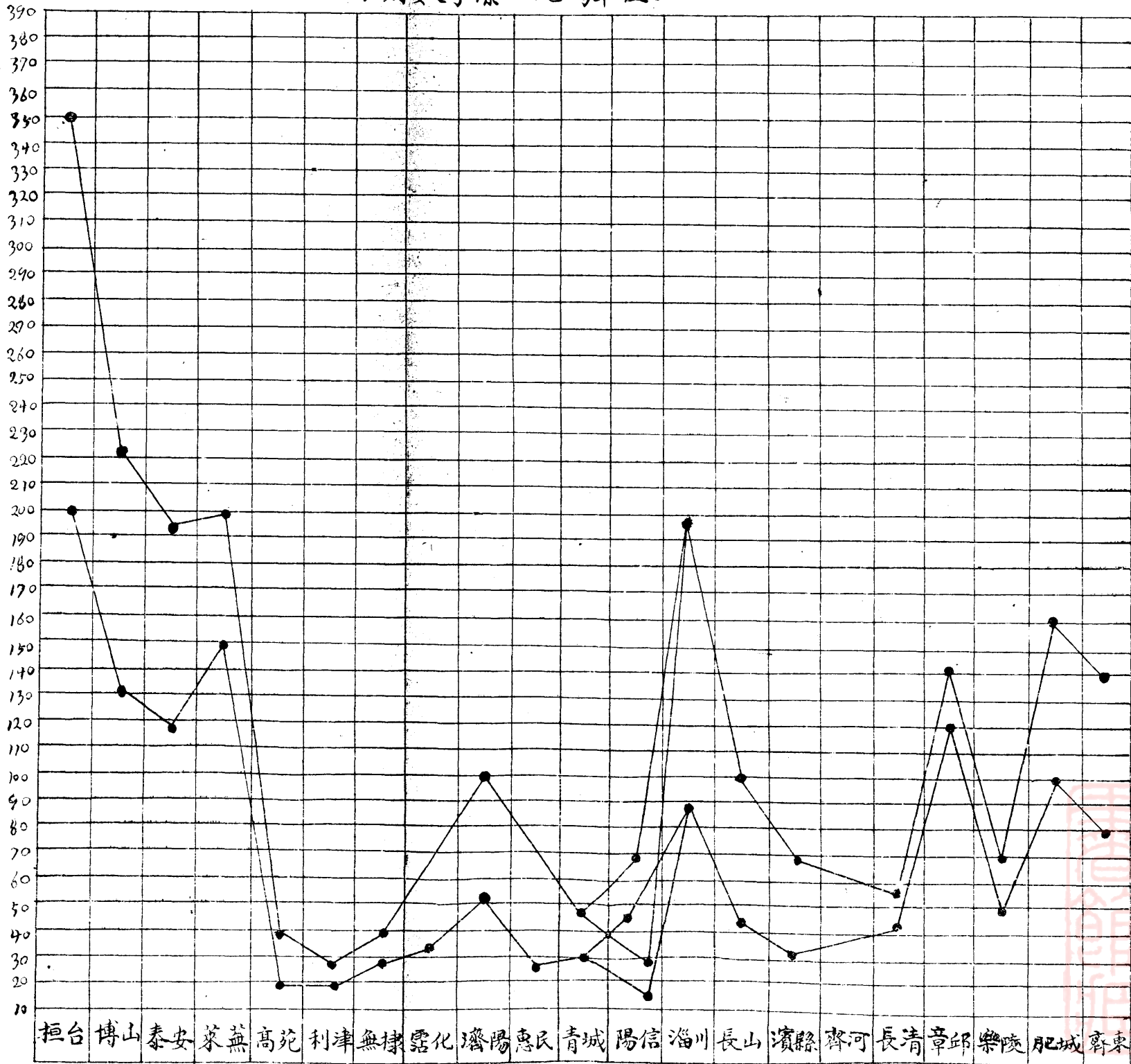
縣別	上 等 地			中 等 地			下 等 地			備 考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增 減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增 減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減 減 百分比	
桓 台	350.0	200.0	-42.9%	200.0	120.0	-40%	100.0	65.0	-35%	1. 桓台縣項內之上等地，原稱董地。 2. 萊蕪縣項內之上中下三種土地，原稱村邊井地、平原旱地、山坡旱地。 3. 高苑縣項內之上中兩種土地，原稱高地白壤土及紅鹼土。 4. 濟陽縣項內之上中下三種土地，原稱紅土地、白土地、沙地。 5. 陽信縣項內原分兩項；前為高地，後為窪地。
博 山	223.0	133.0	-40.4%	133.0	80.0	-39.9%	57.0	37.0	-35.8%	
泰 安	196.0	120.0	-38.8%	144.0	80.0	-44.5%				
萊 蕪	200.0	150.0	-25%	95.0	75.0	-21.7%	57.0	62.5	-16.7%	
高 苑	40.0	20.0	-50%	15.0	7.0	-53.4%				
利 津	30.0	20.0	-33.4%	24.0	16.0	-33.4%	4.0	2.0	-50%	
無 棣	40.0	30.0	-25%	17.0	10.0	-41.2%	4.0	1.0	-75%	
濰 化	70.0	35.0	-50%	10.0	4.0	-60%				
濟 陽	100.0	53.0	-47%	66.0	33.0	-50%	40.0	13.0	-67.5%	
惠 民	70.0	30.0	-57.2%	30.0	15.0	-50%				
青 城	48.0	32.0	-33.4%	36.0	24.0	-33.4%	24.0	16.0	-33.4%	
陽 信	69.0	46.0	-33.4%	61.0	37.0	-39.4%	53.0	30.0	-41.6%	
	30.0	15.0	-50%	23.0	11.5	-50%	15.0	7.5	-50%	
淄 川	200.0	90.0	-55%	180.0	70.0	-61.2%	100.0	40.0	-60%	
長 山	100.0	45.0	-55%	60.0	20.0	-66.7%	30.0	12.5	-58.4%	
濱 縣	70.0	35.0	-50%	40.0	20.0	-50%				
齊 河				64.0	54.0	-15.7%				
長 清	56.0	43.0	-23.3%				33.0	23.0	-30.4%	
章 邱	140.0	120.0	-14.3%							
樂 陵	70.0	50.0	-28.6%	40.0	30.0	-25%	20.0	15.0	-25%	
肥 城	160.0	100.0	-37.5%	120.0	80.0	-33.4%	80.0	50.0	-37.5%	
齊 東	140.0	80.0	-42.9%	100.0	50.0	-50%	60.0	25.0	-58.4%	
總 計	2375.0	1447.0	-39.7%	1458.0	836.5	-42%	767.0	399.5	-48%	



第十四圖

各縣上等地價圖

附註：上綫為二十一年價格，下綫為二十二年價格，中有雙綫者，係一年中之最高最低價格。
 地價係以二百四十步一畝為標準
 旁側數字係以元為單位。



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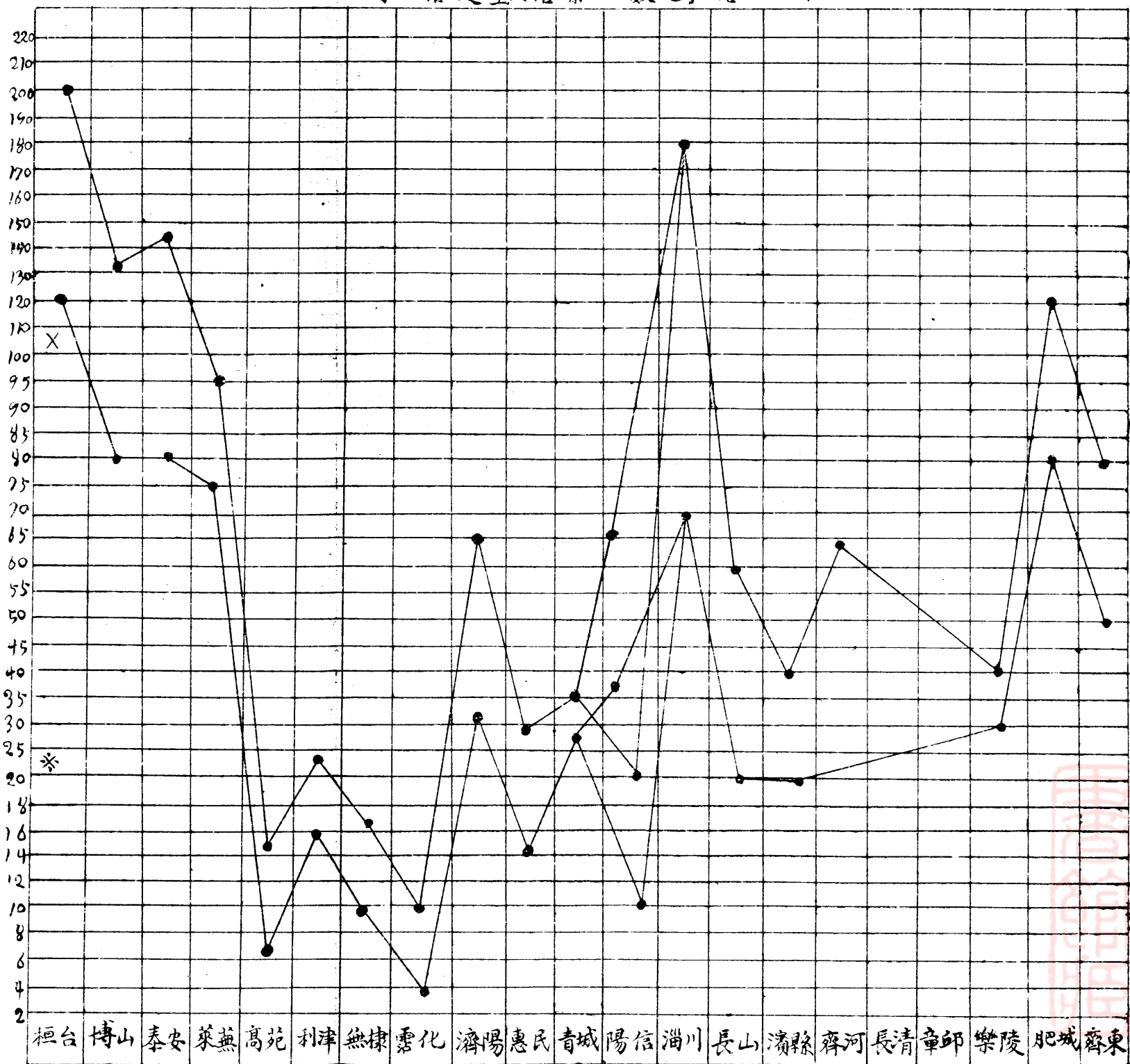
各縣中等地價圖

附註：上綫為二十一年價格，下綫為二十二年價格，

地價為一畝(二百四十步)之價格，

旁側數字以元為單位

自*格起至X格係以五數進，*格以下係以二數進，X格以上係以十數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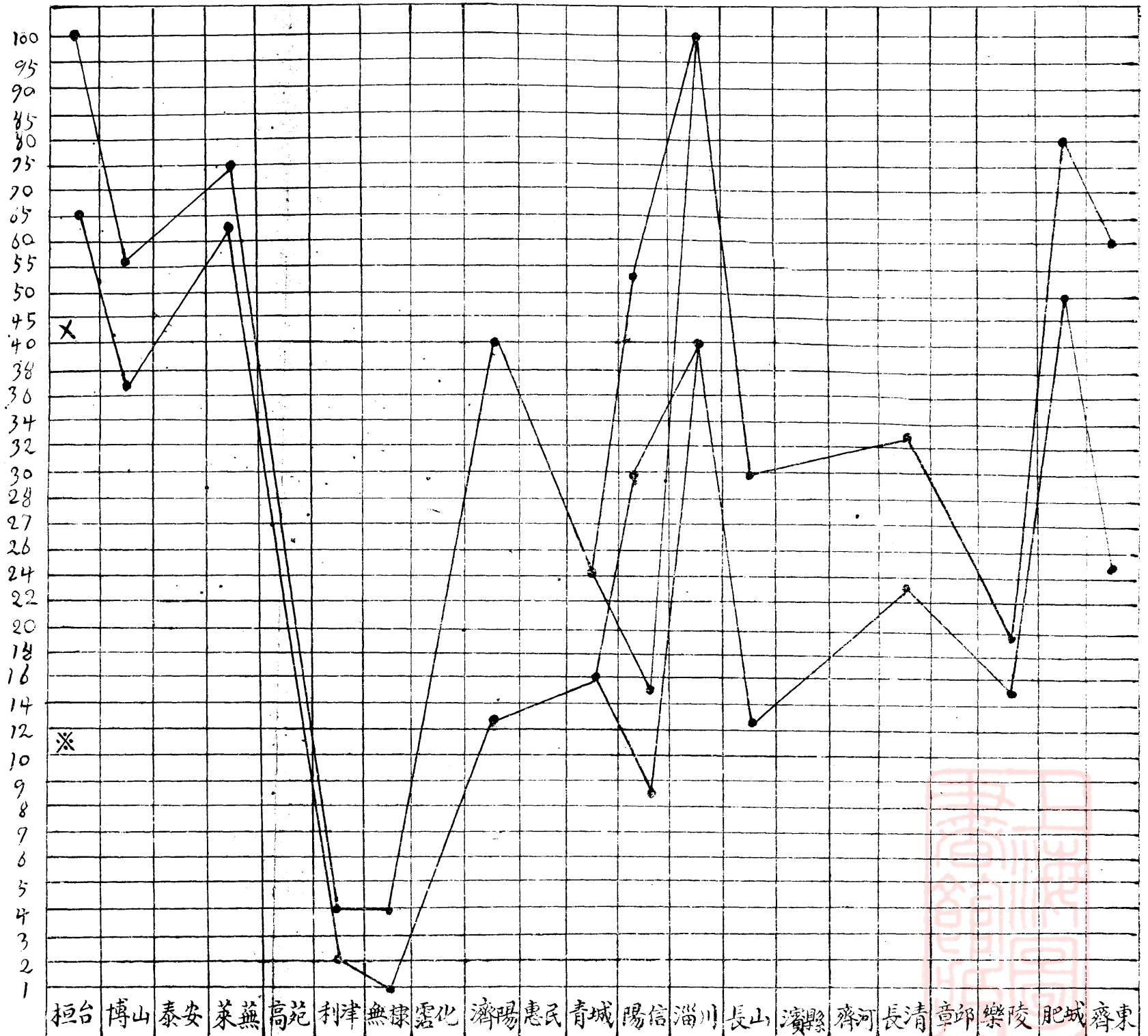


第十六圖 各縣下等地價圖

附註：上綫為二十一年價格，下綫為二十二年價格。

地價為一畝(二百四十步)之價格。

旁側數字係以元為單位。



自※格起係以二數進，※格以下以一數進，自X格以上係以五數進

(五)人工之低賤

因農村之破產，農村金融之枯竭，致一般農民多由自耕農，逐漸沒落而爲佃農雇農；及至雇農，已達於農民之最後生命防線，完全失去其生產工具，祇有作長期或短期出賣其勞力於地主及自耕農，在一定時期內，以貨幣表現或穀物，獲得定量報酬，以維持其生活。但近年來，雇農之工資，逐漸跌落，大有不能維持之勢；其原因：

(1) 因農村普遍皆窮，往年可雇用二三人者，今年不過一人；大多數農民皆自己尙不能維持飽煖，安能再雇雇工，故工資因以下低。

(2) 雇農日多，所需者日少，故工資又不能不低落。

(3) 日人侵佔東北後，各縣貧農赴東北謀生之路絕，雇農既有生活之累，又難尋雇主，故率相競爭，工資因以減低。

在第五表中，除農工完全降低外，尙有泥水工、木工、石工，仍得保持原狀。因此數種工作，全係技術問題，非一般人率爾可能，又因彼內部皆有嚴密組織，徒弟聽命於師父，師弟服從於師兄，凡在此一範圍內工作之人，大多皆有相當連繫，大家共同公議一種辦法，互相遵守；如工資一項，假定日工每日爲大洋五角，則無論何時何地皆必以五角計算，否則寧願憩閒。彼等又皆以農爲主業，以此等工作皆爲副業，故生活上不甚發生問題，而雇者則迫於急需，莫可如何。至於農工全無組織，又幾爲人人可能者，故殊難與其他種工作相比也。

各縣雇農計分三種：(一)長工(年工)，(二)月工，(三)短工(日工)，茲將其經濟生活述之如下：

(一)長工——長工完全以一年為期，通常皆自九月九日或十月一日上工，至次年九十兩月下工。其工作頗不一致，如地主之雇農，亦名目雜出，有「使牛的」「頭踰子」「雜活的」等等稱謂；雇農即按照名義從事工作。但在普通自耕農家之雇農，則不取分工形式；雇主每於雇用之前，先訪察其是否勤利老實，次則問其能否耕種拉打，再則挑水、拾糞、製繩等等，亦為具備條件。雇農於女主繁忙時，小孩也須攜帶；故雇農於一年之間，實無片刻閒暇，其勞動方式要以手脚不使閒為標準。雇主對雇農除供給伙食及住所外，亦有津貼；通常大都年給粗布汗衫一身，斗笠一個，蓑衣一領，蘆蓆一片，汗巾一方，靸鞋一雙，月給旱煙一斤。前數年於工資外尚得帶地數畝（無固定標準，大多由工資及大概情形比較而定帶地畝數），與雇主分收，所帶之地大多為秋季莊稼；近年不獨不得帶地，即工資亦低落甚多。以二十一年與二十二年比較言之，二十二年平均減去 50% 。二十二年各縣工資最高者為六十元，最低者為十五元，平均得四十三元二角五分。假定雇農家庭以四人計算，每人每月需洋三元，合計全年亦須一四四元；故雇農全年所得自己全不妄用一文，亦難維持生活，因之祇有妻子為奴，或流離轉徙。

(二)月工——月工係變形之短工（日工），其性質稍不同於短工，即取得工資必俟一月終結。其工資計算約分兩種：一種即按每日市價計算，待月終相加即得，一種為雇主預先定出工資額數，雇農情願即可上工。此類工作大半為農忙時；自耕農家平日為人口不多免除麻煩，不願雇用年工，待農忙季節人不够用，始雇月工；再則不甚豐裕之自耕農，平日不能雇用工人，只可於農忙時覓一比較時期稍長而固定之月工；亦有人口衆多之自耕農，平日不需要有長工，待農忙時覓一月工幫忙。其上工之日期，不必按照月頭月尾，只以三十日為限；期滿即可下工。此類工人多係由短工中檢選出來，或本村鄰村所熟悉之

最好活路之雇農。以故，此類工人頗不易覓，工價亦較短工稍高。但近年來亦以遭逢鄉村危運，而致工資低減。二十一年工資最高者為七元五角，最低者為三元，平均約合五元五角；二十二年工資最高者為六元，最低者為二元五角，平均約合四元三角，較低落21.5%。以每月收入甚微之月工，竟致減去一元二角，其困難情形當可想見。

(三)短工——短工以一日為限度；雇主僅供給伙食，每日三餐，早飯在紅日始出，晚飯則必天黑。短工尋工方法頗不一致，大概在鄉村間，多為前一日（或數日前）由雇主約好，次日絕早即來雇主處下坡工作；此類短工可以信託，雖家庭無人，亦不妨事。再則於絕早攜帶工具（鏟鋤之類），赴市鎮上市，（俗名打短）；此類工人多被大地主叫去。其工資價格以地主定出為標準，亦或有專人經營其事。鄉村工價完全以附近市鎮為轉移，但鄉村內所供給之飯食較優，故工人非至萬不得已時不去市鎮打短。但近年來以農村破產，雇農增加，更以糧價低廉，收入不豐，普通農戶多不願多用工人，因而工資大減。即以二十一年與二十二年之比較，即減去35.6%。二十二年日工資最高者為五角，最低者僅及七分，各縣平均短工每日工資為二角四分強。以此區區之資，欲以供應一家人之生活，殊非易事；況農忙有一定季節，固非長年皆有工作可作，雇農又皆家無恒產，出入殊難相抵。以故，不得不借貸以圖暫存，所借貸者多為糧食，當借貸糧食時，又正當糧價高漲時，即以當時糧價作算，至次年農忙時，再為借貸主工作償補；如此循環拖延，其命運當不難預測。

梁漱溟先生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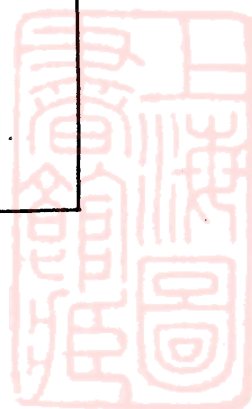
初版
鄉村建設論文集——內容

- (一) 請大家研究社會問題
- (二) 解決中國經濟問題之特殊困難
- (三) 中國此刻尙不到有憲法成功的時候
- (四) 由鄉村建設以復興民族案(附同題各案)
- (五) 建設與崩潰
- (六) 一封公開的信
- (七) 鄉村建設是什麼

- (八) 鄉村建設理論提綱
 - (九) 縣政建設實驗區實驗計劃緒言
 - (十) 鄒平縣縣政建設實驗區計劃摘錄
 - (十一) 村學鄉學須知
 - (十二) 鄉農學校的辦法及其意義
 - (十三) 社會本位的教育系統草案
- 附——一、中國之地方自治問題

定價：每冊五角

發售處：山東鄒平研究院、濟南研究院辦公處



第五表 人工工資低減表

附註：本表價格以元為單位

工 縣 別	日 工									月 工			年 工					
	農 工			木 工			泥 水 工			石 工			農 工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百分比	二十一年價格	二十二年價格	百分比
桓 台	0.7	0.3	-57.2%	0.5	0.5	%	0.5	0.5	%							75.0	50.0	-33.4%
博 山	0.3	0.25	-16.7%										7.5	6.0	-20%	75.0	50.0	-33.4%
泰 安	0.13	0.09	-30.8%													45.0	35.0	-22.3%
萊 蕪	0.2(春)0.3(秋)	0.2(春)0.18(秋)	-40%(秋)	0.35	0.25	%	0.4	0.4	%	0.4	0.4	%				40.0	54.0	-11.2%
	0.3(麥季)0.2(平時)	0.3(麥季)0.1(平時)	-50%															
高 苑	0.25	0.25	%													60.0	55.0	-8.4%
利 津	0.5	0.25	-50%													40.0	30.0	-25%
無 棣	0.4	0.3	-25%													50.0	40.0	-20%
濰 化	0.8	0.5	-37.5%													50.0	35.0	-30%
濟 陽	0.3	0.2	-33.4%										6.0	4.0	-33.4%	50.0	40.0	-20%
惠 民	0.3	0.2	-33.4%													30.0	20.0	-33.4%
青 城	0.25(忙時)	0.2(忙時)	-20%													80.0	60.0	-25%
	0.1(閒時)	0.09(閒時)	-10%															
陽 信	0.2-0.5	0.15-0.25	-25-50%										4.0-6.0	3.0-5.0	-25-16.7%	20.0-40.0	15.0-30.0	-25%
淄 川	0.3	0.2	-33.4%										6.0	5.0	-16.7%			
長 山	0.5	0.3	-40%													65.0	40.0	-38.6%
濱 縣	0.4(忙時)	0.3(忙時)	-25%													50.0	40.0	-20%
	0.2(閒時)	0.15(閒時)	-25%															
齊 河	0.12	0.1	-16.7%										3.0	2.5	-16.7%	45.0	35.0	-22.3%
長 清	0.3(春冬)	0.2(春冬)	-33.4%													65.0	50.0	-23.1%
	0.7(秋麥)	0.5(秋麥)	-28.6%															
章 邱	0.5(忙時)	0.3(忙時)	-40%													65.0	55.0	-16.2%
	0.18(閒時)	0.15(閒時)	-16.7%															
樂 陵	0.5(忙時)	0.3(忙時)	-40%													40.0	30.0	-25%
	0.14(閒時)	0.07(閒時)	-50%															
肥 城	0.23	0.19	-17.4%													40.0	30.0	-25%
齊 東	0.3-0.5	0.15-0.3	-50-40%													60.0-80.0	30.0-50.0	-50-37.5%
總 計	10.9	7.02	-35.6%	0.75	0.75	%	0.9	0.9	%	0.4	0.4	%	32.5	25.5	-21.6%	1165.	865.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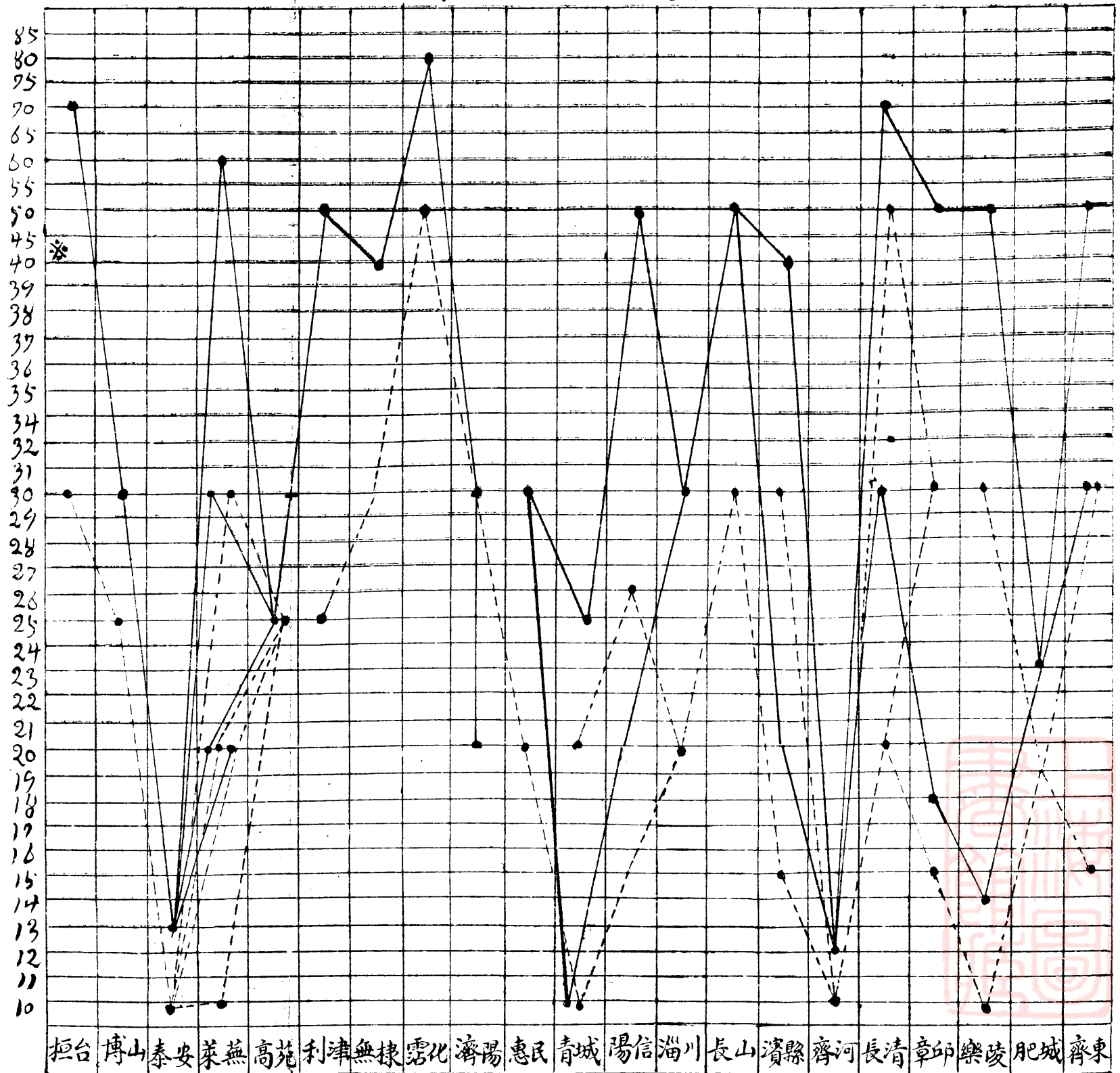
第十七圖 各縣農民日工工資比較圖

附註：——●表二十一年工資，——◁表本年中各季節不同之工資

·····●表二十一年工資 ·····◁表本年中各季節不同之工資

旁側數字係以分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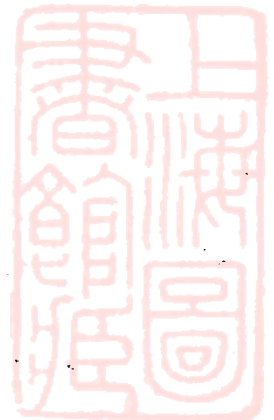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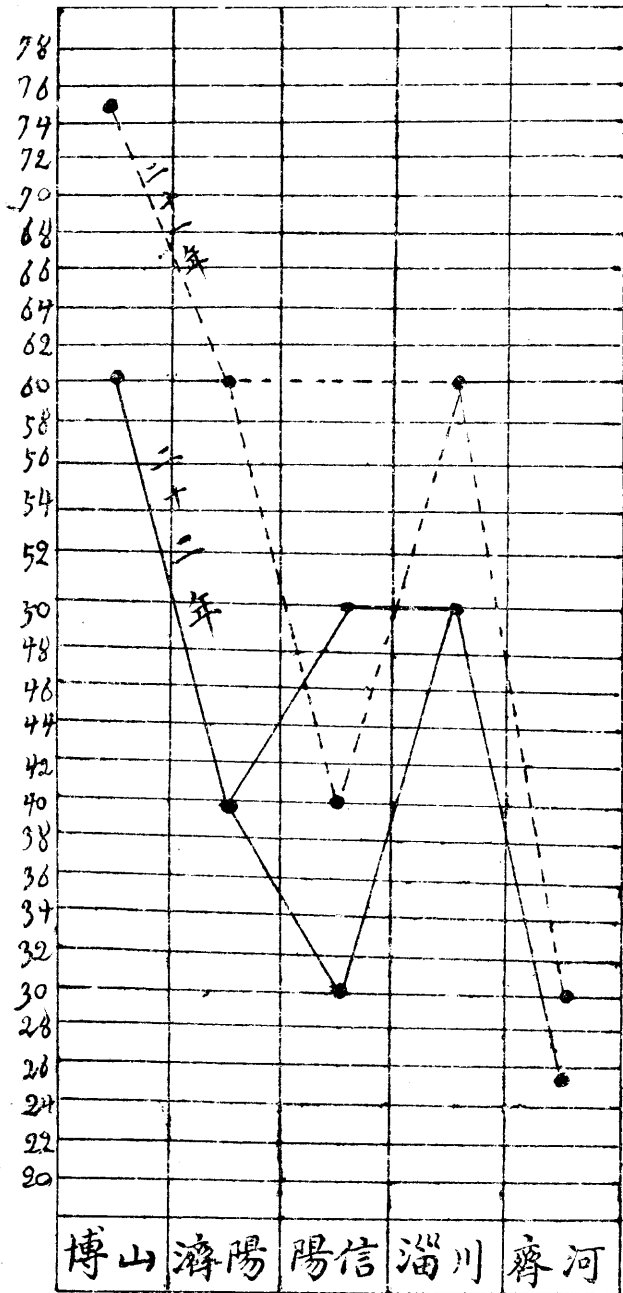
自※格以上係以五數進



第十八圖 各縣農民月工資比較圖

附註：表中數字係以角為單位

一縣中有二種工資者，係本年價格之最高數及最低數。



第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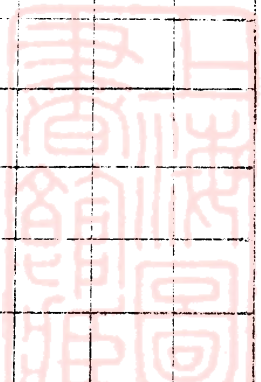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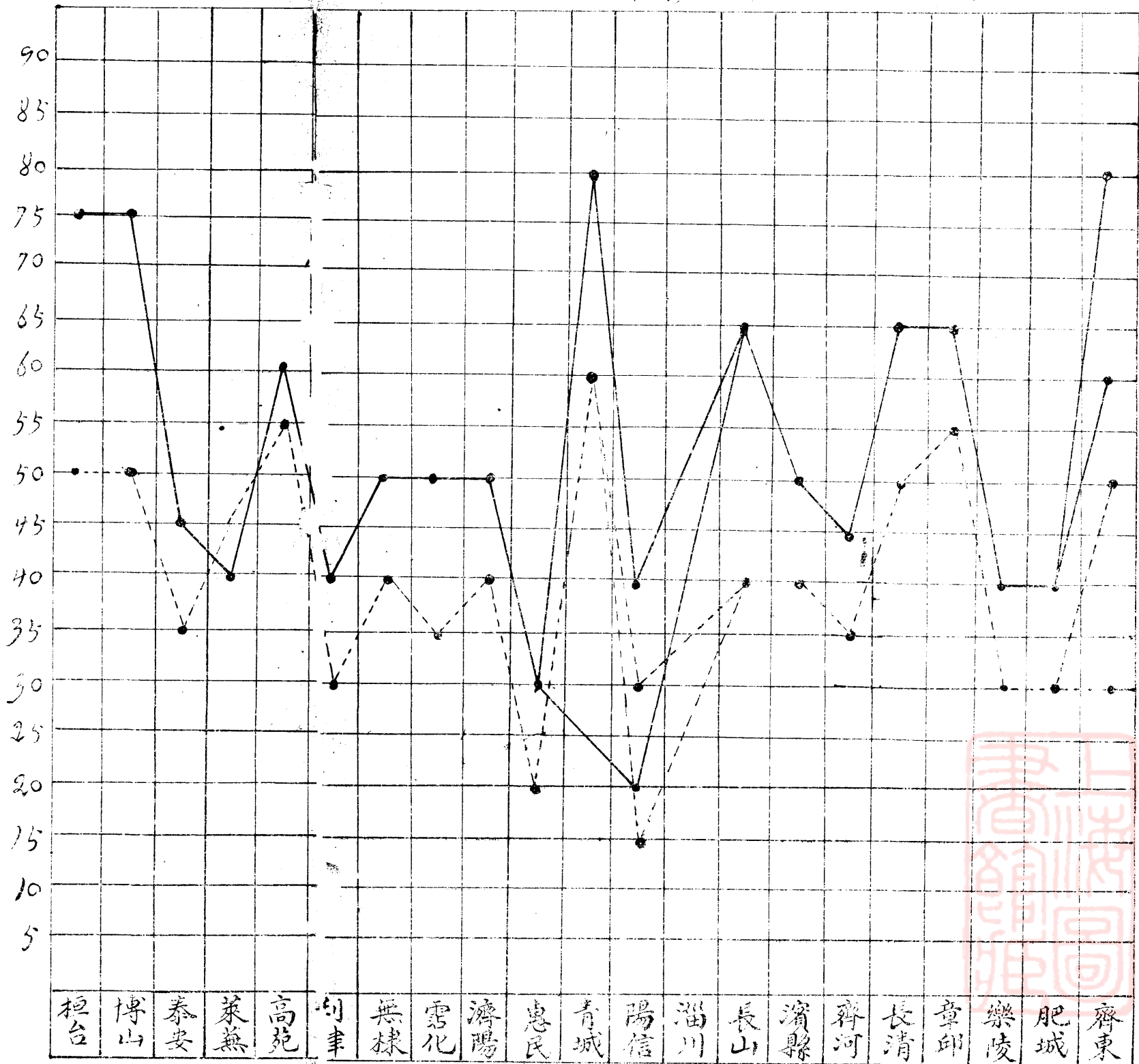
各縣農民年工工資比較圖

附註：——表二十一年工資

·····表二十二年工資

旁側數字以元為單位。

一縣有重線者，表本年最高最低工資數。



綜觀以上各種統計所述，當可想見山東農村經濟之破產程度，已日益深刻化。最近魯代表李天倪先生於中央經濟委員會所提出之「提高糧價案」中對山東農民收支有一大略統計：

「農民每種賦地一畝，自播種耨穫，以至登場入倉，至少需工七人。工資伙食，貴賤牽算，平均每工計需四角，已近三元之譜，種籽肥料每畝計需四元，每畝納糧計需一角六分，附捐稱是（每賦地二十五畝納銀一兩，每兩折征四元，平均每畝應納如上數）；漕米六分，附捐相等；正附丁漕合計共四角四分。他如鄉鎮自治，公益攤派，自衛民團攤款等，雖無確定數目，亦每畝一二角不等。是合計每畝工費，已至七元四五角多，而每畝所得精糧，普通不過二百餘斤（約斛斗担餘），即價值最貴之小麥每百斤不過三元，其他雜糧價格尤低，即全數賣出尙不及成本原額；其衣食之資，婚喪之費，世事應酬之消耗，將何所取給乎！……」

即依李先生之言，農民收支已不克抵敷，況事實上尙有許多浮捐濫派，及曖昧之剝削行爲乎！

山東農村經濟問題之嚴重，已如上述。前已言之，此問題實爲今日中國之普遍現象，國內人士亦已深刻感覺此問題之迫急，於是方案方策層見不窮。如中國經濟月刊「農村經濟專號」後，所輯數十名家關於農村復興之方案與意見，皆洋洋千言，娓娓動聽；但詳爲一考，則覺此僅足裝璜紙面，實難見諸實行。——策案雖多，以之作文章讀則可，以之作改造社會救濟農村之根據則未足；蓋以其所缺者，「祇抱一種希望態度，而不負責任說出，並未顧及行使此策案之力量何在」也。無行使此策案之力量，策案雖多且佳，亦與無策案等耳！處今日中國社會中，實無法尋出行使此策案之力量；以言政府，則誠如梁漱溟先生所言：「中國現在南北東西上下大小的政府，其自身皆爲直接破壞鄉村的力量。這並非政府願

意如此；實在他已陷於鉄一般的形勢中，避免不得。鄉村建設的事，不但不能靠它，并且以它作個領導都不行。一以言鄉村，則鄉村農民率皆愚昧散弱，不惟對國際國家事情，做夢不知，即對本縣鄉村事情，亦多不相聞問。因歷史及環境養成一種無組織散漫習慣；以言合夥、商議作事，則尤不可能。如此農民，奚言力量！

再則問題本身亦非單獨存在。即以農村經濟問題而言：農產品之低價滯銷，日用品之昂貴，賦稅攤派之繁重，足以影響於農村金融枯竭，經濟破產；更由此而影響於工人之增加，地價之低落，及高利貸之剝削。由工人增加，而致工資低減，更引起離鄉人口之激增。生產力之減少，於是兵匪益多，人口之死亡率加大。由地價低落，將引起荒地面積擴大，及土地逐漸集中。由高利貸之剝削，更加重農民之負擔，加速農民失去其土地。由上種種情形：將更使人心改變，禮俗破壞，社會秩序紊亂；更轉而加重農村之破壞。如此循環輾轉互有連繫之農村經濟，豈單從提高糧價、或增加生產所可解決。再則農村經濟問題，與政治問題及其他一切社會問題，皆有密切關係。亦非單從經濟問題着手，所可解決。此意梁漱溟先生在「鄉村建設是什麼」一文中曾為述及，茲引其原文如下：

「整個中國社會，現在日趨破壞，向下沉淪；在此大勢中，其問題明非一鄉一邑所得單獨解決。局部的鄉村建設如何可能！即如破壞鄉村的力量很多，而以眼前中國的政治為最大破壞力。但是政治的影響又是那一處局部的鄉村所能逃的呢？假設因為中國政權分裂的方便，或有局部的地方，其政治情況較好，但又如何能够逃得出那無遠弗屆，無微不至的經濟影響呢？譬如鄒平一縣，劃為縣政建設實驗區後，在政治上所受不良影響當然可以減少。但是絲業恐慌，棉花價低，糧食跌價等影響，是遮擋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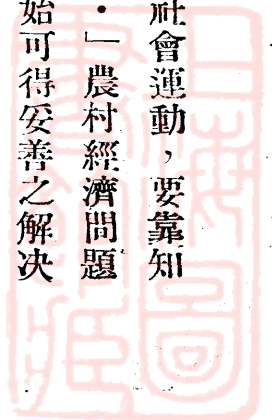
住的。所以凡以爲鄉村建設是小範圍的事，是局部來解決問題者，都是錯的。同樣道理，片面的從任何一方面求鄉村建設，亦爲不可能。生產增加，不單是生產技術一面的事，乃與經濟上各種皆有不可離的關係。富力增加，亦不單是經濟一面的事，乃與社會各種問題皆有不可離的關係。所以鄉村建設天然包含着社會各種問題的解決；否則鄉村建設即爲不可能。那種事理所不容有的說法，當然是錯誤的。粗略言之，與生產技術進步最有關係者，是農民合作組織之發達；而合作組織之發達，天然有農民教育程度增高，農民勢力強大等事實包含在內……」

由梁先生話中，已很可看出解決問題之方向，非在問題本身，或問題之枝節處着手所可解決，而必須更深一步的認識問題的要點。——超過問題，始可解決。但我們亦不應拋却問題之嚴重性於不顧，因問題之嚴重性，或將不允許我們從容以從事也。故對中國經濟問題之解決，天然應有兩方面：

甲、消極方面：即一般經濟學家所提議之方策方案，如提高糧價，增加生產等，但要以適合農村情形，保證其確不至變爲壞破農村之力量，尤要視其力之能及，與事之能行。

乙、積極方面：農民所最缺乏者，爲組織能力與習慣，故散漫而無力。目前所最要緊者，厥爲啓發知能，增殖物質，以促進組織。組織漸漸成長，則農民合作能力愈高（對一切事都能合作），則其力量愈能發揮顯見。如此，則新社會之端倪於此可見，人類正常形態之文明於此闢出，社會上之一切問題皆得解決，經濟問題當亦解決。此時經濟上，「富」爲綜操於社會，分操於人人，爲一最合理之經濟組織。故在積極方面，即在如何喚起鄉村之自覺自救，如何引起與培養農民之組織的力量！

以上所述兩點：最好仍用梁先生話來結束它：「鄉村建設天然是中國社會的一種社會運動，要靠知識分子來引導，要靠鄉村自身爲主力，政府只應予以方便贊襄，而不應負責包攬去作。」農村經濟問題佔鄉村問題之主要地位，故農村經濟建設亦爲鄉村建設中之主要工作，故必循此道路始可得妥善之解決！



梁漱溟先生編

村學鄉學須知——內容

緒言

學衆須知

學長須知

學董須知

教員輔導員須知

附關係文件四

縣政建設實驗區計畫緒言

鄒平縣實驗計畫摘錄

鄒平縣村學學董會暫行組織規程

鄒平縣鄉學學董會暫行組織規程

附關係文件一

鄉農學校的辦法及其意義

▲定價：每冊大洋一角

▲發行者：山東鄒平研究院出版股

◀山東舊濟南道屬農村經濟調查▶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出版

編著者：黃孝方

印刷者：濟南華文印刷局

城內尙書府街
門牌甲三號

發行處：山東鄒平研究院出版股

分銷所：各埠大書局

每冊定價三角五分
外埠函購郵費在內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1 8453B



中華民國

日收到

